



管理制度

依据GB/T 24001-2016 & ISO45001:2020 编制

受控文件

文件编号: HL/GW01~13

编 制: 文件编制组

审 核: 林来增

批 准: 戴丁军

批准日期: 2020 年 6 月 26 日

实施日期: 2020 年 7 月 1 日

[illegible]

对相关方施加影响管理规程

HL/GW01 2.0

1. 目的

对相关方环境施加影响，以促使其自觉保护环境，改进环境行为，达到预防污染、保护环境的目的。

2. 范围

适用于对公司物料供方、废品收取（购）方、工程合同方等相关方在环境方面的影响。

3. 职责

3.1 采购部负责对物料供方进行评估，并对其施加影响。

3.2 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废品收取（购）方、工程合同方进行评估，并对其施加影响。

4. 内容

公司可望施加影响的相关方主要有物料供方、废品收取（购）方和工程合同方等。

4.1 对供方的管理

4.1.1 由采购部列出公司物料的合格供方名单。

4.1.2 根据合格供方名单，对照下列评价依据，选出施加影响和暂不施加影响单位。符合下列任意一条的为施加影响单位，不符合的为暂不施加影响单位。

- a. 供方的一年采购额为公司当年采购金额的前 3 位的；
- b. 供方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的；
- c. 采购部认为其产品包装可循环使用，能节省资源的。

4.1.3 对经过施加影响且取得较好环境绩效的供方，一般在下一年度不再作为施加影响对象，然后评选出下一批施加影响的单位，以此类推，不断更换。

4.1.4 当采购货物发生重大调整，或供方发生环境事故等特殊情况下，则需重新评价。

4.1.5 在确定新的供方时，采购部应考虑以下方面：

a. 采购部对新供方的现有环境状况和供方领导对改善环境的意向进行调查，填写新的《相关方沟通施加影响活动记录表》，作为供方评价和选定依据之一。

b. 合格供方的选定及更换时，在满足公司《采购控制程序》要求的同时，并优先选择环境行为表现好的公司和环保、节能型的产品。

4.2 对废品收购（取）方的管理

4.2.1 废品收购（取）方的分类

废品收购（取）方：指从本公司收购（取）废弃物的单位或个人，并划分以下两类：

- (1) 第一类：收购（取）含有毒有害废品的废品收购（取）方。
- (2) 第二类：收购（取）无毒无害废品的废品收购（取）方。

废品收购（取）方对废品处理的方法直接影响环境行为，均应列为施加影响的单位。

4.2.2 废品收购（取）方的评定与管理

由人力资源部负责可回收利用废品和不可回收利用废品的废品收取方的评定和管理。

4.2.2.1 第一类废品收购(取)方的评定和管理

(1) 由人力资源部按以下依据，对第一类废品收购(取)方进行评定：

- a. 废品收购方必须有当地主管部门签发的“特种行业许可证”；

b. 废品收购(取)方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废弃物的最终处理方法, 必须得到当地环保局的认可;

c. 必要时, 由人力资源部组织人员进行考察, 比较各废品收购(取)方, 选择环境表现好的。

(2) 由人力资源部按以下规定对第一类废品收购(取)方进行管理:

a. 签订《废品收购(取)环境协议》;

b. 三次以上不改进环境行为的, 取消其收购(取)资格;

c. 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和监督。

4.2.2.2 对第二类废品收购(取)方的评定和管理

(1) 由人力资源部按以下依据对第二类废品收购(取)方进行评定:

a. 了解废品收购(取)后的处理过程;

b. 是否具有良好的环保意识。

(2) 由人力资源部从以下方面对第二类废品收购(取)方进行管理:

a. 宣传公司的环境方针和环境管理要求;

b. 对其进行环境保护意识教育;

c. 要求其改善环境影响。

4.2.3 废品收购(取)方的联络

a. 公司可回收利用废品、不可回收废品到一定数量时, 由相关管理部门通知废品收购方。

b. 人力资源部监督废品收购方在公司内的环境行为, 如对环境造成影响, 应对其提出整改要求。

4.3 工程合同方的管理

a. 凡工程合同方在我公司范围内施工的, 均为施加影响的单位, 并直接对其施加影响。

b. 人力资源部负责签订《工程合同环境协议》, 限制环境行为。

5 相关文件

《分承包方管理程序》

6 管理记录

6.1 HL/GP19-01 工程合同环境协议

6.2 HL/GP19-05 与相关方的环境协议

6.3 HL/GP19-06 废品收购(取)方环境协议

附录一

固体废弃物分类标准

废物类别	废物具体内容	收集容器	颜色标示	放置场所	处理担当	最终处理	
一般废物	1>茶叶渣、果皮、用后纸巾等。	垃圾篓或垃圾桶	蓝色	厂区食堂办公区	人力资源部	环卫站回收	
	2>平常生活时所造成的垃圾，如菜叶、泔水、残渣等。						
	1>废手套、废胶纸、废胶绳、胶带、纸张。	垃圾桶	蓝色	生产区处理仓			
	2>生产时产生的不可回收和回收价值低的无害废物。	垃圾桶	蓝色	生产区			
资源废物	1>纸类：废弃标识卡、资料、纸皮、纸箱、纸板。	指定区域	绿色	生产区办公区	人力资源部	废品回收单位	
	2>塑料类：包装袋、包装膜、塑料托盘等	垃圾箱或指定区域	绿色	生产区处理仓			
	3>金属类：废电线、废铜、废侧板、废铁角料、废零件等。	指定区域	绿色	处理仓			
	4>木材类：废木托、木箱。	规划区域	绿色	处理仓			
危险废物	1>废弃墨盒、硒鼓等。	垃圾桶	红色	办公区	人力资源部	有资质的回收单位	
	2>废灯管。	垃圾桶	红色	处理仓			
	3>电蚀废物 危险废物 HW49 代码 900-041-49	规划区域	红色	危废仓库			
	4>含油废手套、抹布 危险废物 HW49 代码 900-041-49	规划区域	红色	危废仓库	人力资源部		
	5>废机油、含油车削液 危险废物 HW08 代码 900-217-08	规划区域	红色	危废仓库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HL/GW02 2.0

1 目的

为了保护劳动者免遭或减轻事故伤害和职业危害,保障职工安全 and 健康,特制定本规定。

2 范围

适用于企业职工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和管理。

3 职责

3.1. 人力资源部负责劳动防护用品的统计、厂商选择、采购、验收、发放工作,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2. 各部门对本部门人员的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和佩戴情况进行管理和日常监督;

3.3. 财务部对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价格、渠道等进行审核和监督;

4. 内容:

4.1. 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标准:

4.1.1. 劳动防护用品分为一般劳动保护用品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

4.1.2. 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按国家《劳动防护用品选用规则》(GB11651—89)的规定执行,由财务部根据企业现有的实际情况进行统计、评估后配备;

4.1.3. 对于工作中必不可少的手套、绝缘护品、口罩等职工个人特殊劳动防护用品,必须根据特定工种的要求配备齐全,并保证质量;

4.1.4. 劳动防护用品需能够有效地预防对本人暴露部位的危害达到全面防护;

4.1.5. 必须符合安全要求,适用、美观、大方、时装化,使职工穿著舒适,佩戴使用方便,不妨碍作业活动;

4.1.6. 劳动防护用品应选用优质、轻质材料,耐腐蚀,抗老化,对皮肤无刺激,各部、配件的吻合严密、牢固、经济耐用。

4.2. 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

4.2.1. 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必须遵守以下原则:

(1).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价格合理公道;

(2). 生产与供货单位必须具备如下条件,否则不得采购:

(3) 必须具备生产条件和质量检验手段,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4)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具有《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许可证》,产品必须有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合格证、安全鉴定证;

(5) 产品售价不得超出工商物价管理标准,有售后服务能力;

- 4.2.2. 财务部应对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价格、渠道等进行审核和监督；
- 4.2.3. 劳动防护用品经总经理批准后，人力资源部统一购入发放。
- 4.3. 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和使用
 - 4.3.1. 员工个人劳动防护用品是保障员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的一种辅助性、预防性措施，它不能代替设备的安全防护和对尘毒物质的治理，不属于生活福利用品。
 - 4.3.2. 劳动防护用品必须依据安全生产、防止职业性伤害的需要，按照不同工种、不同岗位、不同劳动条件向员工发放，属于在生产过程中保护员工安全健康所必需的则必须发放。
 - 4.3.3. 劳动防护用品由本企业提供，不得以货币或其他物品替代应当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
 - 4.3.4. 凡达不到产品质量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人力资源部不得入库和发放。
 - 4.3.5. 不在岗员工不应享受劳动防护用品待遇，员工因事（如学习、驻外工作、长期出差等）、病、产假等原因离岗 1 个月及以上停发各类防护用品。在恢复原岗位工作的人员，可经部门批准补发部分劳动防护用品。
 - 4.3.6. 凡属企业外来人员（如承包商、设计工程等），其劳动防护用品由其单位负责，本企业不发放劳动保护用品。如现场临时使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如工作帽）等特殊情况需由管理部根据需求借用或发放。
- 4.4. 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要求：
 - 4.4.1. 使用人员必须熟悉劳动防护用品的型号、功能、适用范围和使用方法；
 - 4.4.2. 使用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正确使用。使用前，要认真检查，确认完好、可靠、有效，严防误用或使用不符合安全要求的护具，禁止违章使用或擅自代用；
 - 4.4.3. 不许穿戴（或使用）不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不许滥用劳动防护用品。对于在易燃、易爆、烧灼及有静电发生的场所，明火作业的工人，禁止发放、使用化纤防护用品；
 - 4.4.4. 劳动防护用品应妥加保护，不得拆改，应经常保持整洁、完好，起到有效的保护作用，如有缺损应及时处理；
- 4.5. 劳动防护用品的管理和监督：
 - 4.5.1. 凡发给班组公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应指定专人管理。如有丢失，要查清责任，折价赔偿。属于借用的，应按时交还。
 - 4.5.2. 各部门有责任教育和监督员工按照劳动防护用品使用规则和防护要求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凡经过教育仍不按规定配戴劳动防护用品者为蓄意违章，因蓄意违章发生伤害者责任自负。
 - 4.5.3. 由各部门对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及佩戴情况进行日常检查，发现未正确使用或未使用

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进行纠正,多次纠正无效的,应提报部门主管了解,并可根据企业《员工手册》中规定对违章人员进行处罚。

4.5.4. 人力资源部组织人员每月进行安全检查时,需对各部人员的劳动防护用品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发现未按规定佩戴或未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违章行为进行纠正并通知相关部门及时进行改善。如多次不予纠正的,应提报体系专员给予解决。

4.5.5 人力资源部可不定期征求员工代表的意见,及时对劳动防护用品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

5. 相关文件

5.1 《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

6. 管理记录

6.1 HL/GP12-01 劳动防护用品领用登记表



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一、劳动防护用品穿戴标准

序号 N O.	岗位/工序 (station/process)	劳动防护用品 (PPE)														
		安全鞋 Safety shoes	工作服 work clothes	耳塞 ear plug	耳罩 ear defenders	耐高温手套 Oven gloves	绝缘手套及绝缘靴 Insulating gloves&boot	电焊面罩及焊工手套 welding mask&welding gloves	线手套 knitted gloves	全棉手套 cotton gloves	安全眼镜 safety goggles	防毒面具 gas defence mask	防尘口罩 dustproof mask	安全帽 safety helmet	安全带 safety belt	反光背心 reflective vest
1	冲压		✓	✓					✓							
2	装配	✓	✓						✓							
3	螺柱焊接		✓	✓					✓				✓			
4	钎焊	✓	✓						✓							
5	成品检验		✓	✓					✓							
6	仓库		✓						✓					✓		
7	机修		✓					✓	✓						✓	
8	氩弧焊/激光焊		✓					✓	✓		✓					
9																
10																
11																



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二、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标准

序号 N O.	部门 Dept.	岗位/工序 (station/process)	劳动防护用品 (PPE)														
			安全鞋 Safety shoes	工作服 work clothes	耳塞 ear plug	耳罩 ear defenders	耐高温手套 Oven gloves	绝缘手套及绝缘靴 Insulating gloves&boot	电焊面罩及焊工手套 welding mask&welding gloves	线手套 knitted gloves	全棉手套 cotton gloves	安全眼镜 safety goggles	防毒面具 gas defence mask	防尘口罩 dustproof mask	安全帽 safety helmet	安全带 safety belt	反光背心 reflective vest
1	生产部/ 各车间	冲压		✓	✓					✓							
2		装配	✓	✓						✓							
3		螺柱焊接		✓	✓					✓				✓			
4		钎焊	✓	✓						✓							
5		成品检验		✓	✓					✓							
6		仓库		✓						✓					✓		
7		机修		✓					✓	✓						✓	
8		氩弧焊/激光焊		✓					✓	✓		✓					
8	品质部	来料检验		✓						✓							
9																	
10	仓库	仓管员		✓						✓					✓		
11	采购部																
12	食堂	食堂工		✓				✓									

女职工保护管理制度

HL/GW03 2.0

1. 目的

为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减少和解决女职工在劳动和工作中因生理特点造成的特殊困难,保护女职工的身体健康,特制定本规定。

2. 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企业女职工的保护。

3. 职责:

- 3.1. 各部门负责本部女职工的日常劳动保护工作;
- 3.2. 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女职工的保健工作及对各部女职工劳动保护进行监督和检查;
- 3.3. 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产假、孕检、流产、哺乳假等请假制度;

4. 内容:

4.1. 女职工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

4.1.1. 女职工一般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体力劳动强度分级》标准中第Ⅳ级体力劳动强度的作业;

4.1.2. 女职工在月经期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

(1).《体力劳动强度分级》标准中第Ⅲ级体力劳动强度的作业;

(2).《高处作业分级》标准中第Ⅱ级(含Ⅱ级)以上的作业;

4.1.3. 已婚待孕女职工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铅、汞、苯、镉等作业场所属于《有毒作业分级》标准中第Ⅲ、Ⅳ级的作业。

4.1.4. 怀孕女职工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

(1).作业场所空气中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苯、镉、砷、氰化物、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二硫化碳、氯、氯丁二烯、氯乙烯、环氧乙烷、苯胺、甲醛等有毒物质浓度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作业;

(2).《体力劳动强度分级》标准中第Ⅲ级体力劳动强度的作业;

(3).《高处作业分级》标准所规定的高处作业。

4.1.5. 哺乳期禁忌从事的劳动范围:

(1).作业场所空气中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苯、镉、砷、氰化物、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二硫化碳、氯、氯丁二烯、氯乙烯、环氧乙烷、苯胺、甲醛等有毒物质浓度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作业;

(2).《体力劳动强度分级》标准中第Ⅲ级体力劳动强度的作业;

(3).作业场所空气中锰、氟、溴、甲醇、有机磷化合物、有机氯化化合物的浓度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作业;

4.2. 女职工的产假及哺乳假的请假方法根据公司请假的相关规定进行。

4.3. 女职工保健:办公室定期对女职工保健知识进行宣传,普及女职工相关保健卫生知识

4.4. 女职工权益保障:

4.4.1. 企业在招用职工时,除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不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妇女或者提高对妇女的录用标准;

4.4.2. 企业不以结婚、怀孕、产假、哺乳等为由, 辞退女职工或者单方解除劳动合同.

5. 相关文件

5.1 《女职工劳动保护管理程序》

6. 管理记录

无

员工紧急救助管理制度

HL/GW04 2.0

一. 急救措施: 尽速脱离高温环境, 立即到阴凉处休息, 并服用防暑药品、清凉饮料或防暑药膳, 防止病情继续发展。如果已经发生中暑, 应尽快将病人抬到阴凉的地方, 解开衣扣和裤带, 把上身稍垫高些, 用温水擦洗全身, 或用凉水敷头部。有条件的, 还可以用酒精擦拭全身。同时给病人扇凉, 按摩四肢皮肤, 以促进血液循环, 增加散热, 也可以采取刮痧或针刺疗法急救。如病人神志清楚, 可让其多饮用一些凉茶或糖盐水。

二. 预防措施: 防止烈日下曝晒, 作业环境要保持通风, 注意劳逸结合, 尽量避免过度疲劳, 穿白色或浅色衣服。在劳动和工作时, 戴上草帽或安全帽, 随身携带一些清凉油、风油精等常用防暑药品。平时应多饮清热解毒的清凉饮料, 并保证有充分的睡眠和休息。

三. 机械伤害: 可分为钝器伤和锐器伤两大类;

钝器伤常见有被重物压伤和被硬物打伤, 皮肤大多不会破, 出现皮下青或血肿, 用冷毛巾或冷水袋外敷半小时左右, 能防止血肿增大, 减轻疼痛。若指甲下出现血肿, 可用烧红的回形针垂直在指甲血肿上穿刺小洞, 积血从洞中流出, 再贴上护伤胶布, 可止痛及保护指甲不脱落。

锐器伤常见有刺伤和刀伤。当手被刺时, 首先应该看有否刺入物, 若有刺入物时就要设法挑出, 方法是双手捏紧伤处, 用火烧过或酒精消毒过的针拨开皮肤, 挑出刺入物。当刀伤时, 会引起出血甚至手部完全断裂, 要按外伤紧急处理, 出血多时先用力压迫手腕两侧的桡动脉和尺动脉以减少出血, 然后进行包扎。包扎时要稍用力以达到止血目的, 即加压包扎。

四. 中毒: 分为化学品中毒及食物中毒;

化学品中毒:

(1). 如果员工一次性吸入大量化学品有毒气体, 可发生急性中毒;

(2). 症状表现: 出现头痛、头晕、全身无力、恶心呕吐、肌肉震动、兴奋燥动, 严重者出现昏迷、抽风、引起心、肝、肾等的损害。

(3). 急救措施: 火速抬离现场, 到空气流通、清新的地方。早期催吐: 应先服温水 300~500ml 后用物探咽或致其呕吐。病情较重者迅速送往医院急救, 并注意放置平稳, 减少路上的颠簸。

(4). 如果眼睛及皮肤不慎接触到有毒物质, 应清洗接触毒物的皮肤与眼睛(一般用温清水、生理盐水或肥皂水清洗, 如毒物为固体或浓液应小心用镊子或吸湿纸去除毒物后再清洗。

食物中毒:

(1). 症状表现: 最初症状是胃部不舒服、想吐, 且愈来愈严重, 经过很久, 就会开始

呕吐; 此外, 还有下痢、体温增高及头痛等症状。(2). 急救措施: 根据食物性状、来源判断是

何种物质中毒,如餐用时间不超过 4~6 小时,可以采取催吐、洗胃、导泻等方法,使胃中的食物全部吐出来,并尽可能地多喝冷开水;当出现脸色发青、冒冷汗、脉搏虚弱时,马上送医院,谨防休克

五. 高空坠落:根据受伤情况分为骨折、脑震荡及内脏破裂。

高空坠落伤是指工作或生活中从高处坠落,受到高速的冲击力,使人体组织和器官遭到一定程度破坏而引起的损伤,严重者当场死亡。

症状表现:除有直接或间接受伤器官表现外,尚可昏迷、呼吸窘迫、面色苍白和表情淡漠等症状,可导致胸、腹腔内脏组织器官发生广泛的损伤。

急救措施:如发生嘱咐病人原地不动,去除伤员身上的用具和口袋中的硬物。立即检查受伤情况,如有昏迷者立即进行现场的必要急救处理后送往医院,出现下列情况时分别处理:

- (1). 骨折:伤口出血时,包扎止血固定,限制活动,用夹板固定骨折位置。如果是开放性骨折,在夹板固定之前,局部清洁,盖上纱布,再用夹板固定;
- (2). 脑震荡:安静休息 5~10 天,必要时给予镇痛、镇静药,严密观察病人,以免出现严重损伤症状;
- (3). 内脏破裂:不可注射止痛药,立即送往医院抢救;

六. 触电:

触电是由于电流通过人体所致的损伤。大多数是因人体直接接触电源所致,也有被数千伏以上的高压电或雷电击伤。

症状表现:强烈的电流通过人身体中,在一瞬间,人立刻就会暴毙或因休克而昏倒,身体也会有局部灼伤情形。局部表现有不同程度的烧伤、出血、焦黑等现象。烧伤区与周围正常组织界线清楚,有 2 处以上的创口,1 个入口、1 个或几个出口。重者创面深及皮下组织、肌腱、肌肉、神经,甚至深达骨骼,呈炭化状态,或全身机能障碍,如休克、呼吸心跳停止。

急救措施:切断电源并确定伤者已绝缘。无法关断电源时,可以用木棒、板等将电线挑离触电者身体。救援者最好戴上橡皮手套,穿橡胶运动鞋等。切忌用

手去拉触电者,不能因救人心切而忘了自身安全。若伤者神志清醒,呼吸心跳均自主,应让伤者就地平卧严密观察,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防止继发休克或心衰。伤者丧失意识时要立即叫救护车,并尝试唤醒伤者。呼吸停止,心搏存在者,就地平卧解松衣扣,通畅气道,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预防措施:不要用湿的手去触摸电线或用湿抹布擦拭电器或带电的物品。碰到闪电打雷时,要迅速到就近的建筑物内躲避,不要站在高墙上、树木下、电杆旁或天线附近。

七. 烧伤:烧伤也称灼伤、烫伤。

烧伤是由热水、蒸汽、火焰、强酸、强碱、电流、放射线及核能等原因所致的皮肤等组织的损伤。

a. 烧伤是否严重,有两条标准:一是烧伤面积的大小;二是烧伤深浅的程度,即烧伤面积越大、越深,就越严重;反之则轻。一般可分为:Ⅰ度烧伤、Ⅱ度烧伤和Ⅲ度烧伤。

b. 急救措施:尽快把受伤部位浸到冷水里。除了水之外,还可用酱油、醋等无害液体来紧急浸泡散热,烫伤部位在水中至少要坚持 17 分钟以上。若在冷水中加些食盐或小苏打,效果更好。小而轻的烫伤无需住院治疗,在急降温之后,局部经常涂些碘酒消毒,保持清洁干燥,也不一定需要包扎。水泡可用碘酒消毒过的针刺破放水,但勿除去泡膜,数日之后自可结痂脱落。切勿自行揭痂,不然就会留疤。烫伤严重者应立即送往医院急救。

企业各部应定期对人员的安全意识、急救知识等进行培训和宣导,以提高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使员工懂得初步的急救措施,尽量减轻人员受伤程度。

企业员工发生机械伤害、中毒、高空坠落、触电、烧伤等意外事件达到《不合格与纠正措施管理程序》规定时应按照《不合格与纠正措施管理程序》进行报告、调查和处理。

企业发生火灾、水灾、地震、台风等灾害时,按照《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进行。

5. 相关文件

5.1 《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

6. 管理记录

6.1 HL/GP21-01 应急演习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HL/GW05 2.0

目 录

1 总则	18
1.1 编制目的	18
1.2 编制依据	18
1.2.1 有关法律法规	18
1.2.2 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	18
1.3 适用范围	19
1.4 应急预案体系	19
1.5 应急工作原则	20
2 事故风险描述	20
2.1 公司概况	20
2.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20
2.2.1 风险分析	21
2.2.2 重大危险源辨识	22
3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23
3.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23
3.2 指挥机构及职责	23
3.2.1 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	23
3.2.2 应急救援工作职责	24
3.2.3 各应急小组职责	25
4 预警及信息报告	26
4.1 预警	26
4.2 信息报告	27
4.2.1 信息接收与通报	27
4.2.2 信息上报与信息传递	27
5 应急响应	28
5.1 响应分级	28
5.2 响应程序	30
5.3 处置措施	33
5.4 应急结束	33
5.4.1 应急终止的条件	33
5.4.2 应急终止的程序	33
6 信息公开	33
7 后期处置	33
8 保障措施	34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34
8.1.1 24 小时有效的报警装置	34
8.1.2 24 小时内有效的内部和外部通讯联络	34
8.2 应急队伍保障	34
8.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34
8.4 其他保障	35
9 应急预案管理	35

9.1	应急预案培训	35
9.2	应急预案演练	36
9.3	应急预案修订	37
9.4	应急预案实施	37
10	专项应急预案	37
10.1	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37
10.1.1	火灾爆炸事故风险分析	37
10.1.2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37
10.1.3	处置程序	41
10.1.4	处置措施	42
10.2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43
10.2.1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事故风险分析	43
10.2.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43
10.2.3	处置程序	44
10.2.4	处置措施	45
11	现场处置方案	45
11.1	事故风险分析	45
11.2	应急工作职责	46
11.3	应急队伍职责	46
11.3.1	应急指挥职责	46
11.3.2	现场应急救援小组的职责	46
11.4	现场应急处置	47
11.4.1	火灾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7
11.4.2	特种设备爆炸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7
11.4.3	粉尘爆炸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8
11.4.4	职业病急性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8
11.4.5	化学品灼伤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8
11.4.6	中暑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9
11.4.7	食物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49
11.4.8	高处坠落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0
11.4.9	受限空间窒息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0
11.4.10	触电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0
11.4.11	机械伤害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1
11.4.12	人员死亡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2
11.4.13	洪水暴雨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2
11.4.14	台风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3
11.4.15	地震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4
11.5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及人员安全防护等事项	55
11.6	应急救援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55
11.7	其他需要特别警示的事项	55

1.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应对各种生产安全事故和事故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建立健全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事故应急机制，提高应对各种事故的能力，对事故隐患进行实时监控和预警，所有员工均应掌握事故后处置知识，防止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按照预案要求紧急疏散人员，减少事故危害和防止事故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损失的措施，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有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0 号）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1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352 号）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549 号）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7 号）

《企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九条规定》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

《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化学品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浙安监管应急〔2009〕135 号）

《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务院令第 302 号）；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 号）；

1.2.2 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200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

《危险化学品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 2003 第 1 号）；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发〔1998〕089 号国家环保局、国家经贸委、外经贸部、公安部颁布）；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常用危险化学品储存通则》(GB 15603-1995)

《职业性接触毒物危害程度分级》(GB 5044-1985)

《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19

《安全色》(GB2893-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2008)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1-2007-化学部分);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13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厂界内发生的各类生产安全、消防、职业卫生健康、环保、自然灾害等事故的应急救援；邻近单位周边设施可能发生的事故和紧急情况带来的安全风险防范和响应措施；以及其它生产安全事故。

1.4 应急预案体系

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体系由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应急处置措施组成。

表 1-1

序号	综合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生产安全事故 综合应急救援 预案	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火灾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2			特种设备爆炸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3			
4			
5			
6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 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职业病急性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7			化学品灼伤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8			中暑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9			食物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0			高处坠落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1			受限空间窒息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2			触电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3			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4			人员死亡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5			洪水暴雨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6			台风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7			地震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5 应急工作原则

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原则：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降低影响、减少危害；统一指挥、分级管理；各负其责、协同作战，企业自救、属地管理，整合资源、联动处置；充分准备、快速反应；科学决策、措施果断。

2 事故风险描述

2.1 公司概况

宁波市哈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2 年，是一家钎焊板式换热器及地暖不锈钢分水器技术和高性能产品的优势供应商，也是目前业界有能力为客户提供完善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的优势企业之一。

哈雷以生产钎焊板式换热器起步，以“自主创新”为源动力，致力于促进热交换产业进步，先后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宁波市创业发展示范企业，奉化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奉化市三型企业，宁波市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等优秀奖项。公司生产的高效钎焊板式换热器于 2006 年被列入《宁波市节能、清洁生产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产品）导向目录》中，成为宁波市重点推广节能产品。

从创立之初，哈雷便致力于热交换技术与解决方案的创新，不锈钢板式热交换器等一批创新产品与技术对产业做出了具有广泛影响的超卓贡献，对中国的采暖、制冷电器制造工业的发展和人类生活环境的改善起到了关键作用，成为业界最受信赖的企业。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广泛服务于热泵、工业冷水机、空调、余热回收、壁挂炉以及采暖热水器等众多领域，业务已遍布全国各地，并出口欧洲、澳洲、美洲等国际市场。

在不断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着做“可持续发展”企业的理念，在不断创造价值的同时，更注重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致力于开发环保、节能的绿色产品，达成能源的高

效利用。因此，公司在产品的开发和设计阶段，采用极其严格的环保标准，选用优质原材料制造出优质的产品，并保护环境不受到污染，用最少的能源消耗量，实现最大的工艺效能。

为了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提高行业竞争能力，实现达到国内行业内第一，与国际龙头企业接轨的目标，公司致力于加强自身管理，先后引进了 5S，ERP 和 MES 等先进的管理体系，不断学习进步。伴随着世界热交换技术产业的发展，哈雷将会一如既往地为中国乃至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专业的产品与服务。

2.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2.2.1 风险分析

序号	事故类型	事故	事故发生的可能场所	事故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事故可能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1	火灾爆炸事故	火灾事故	全厂	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污染；可能影响整个厂区或周边邻居	有火源、易燃物堆积等	人员伤亡、环境污染事故
2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事故	职业病急性中毒	车中毒场所	人员伤亡；	现场有毒物浓度高或直接接触有毒物	人员伤亡、环境污染事故
3		化学品灼伤	化学品使用场所	人员伤亡	化学品接触	人员伤亡、环境污染事故
4		中暑	全厂	人员伤亡；	高温环境，人感觉不舒服	人员伤亡事故
5		食物中毒	餐厅	人员伤亡	食物有问题	人员伤亡事故
6		高处坠落	高处作业点	人员伤亡；作业点	作业防护措施不够，不系安全带或安全带错误使用	人员伤亡事故
7		触电	用电作业场所	人员伤亡；作业点	不正确用电或不规范的用电设施	人员伤亡事故
8		机械伤害事故	机械加工作业场所	人员伤亡；作业点	不正确作业或机械防护缺失	人员伤亡事故
9		人员死亡事故	作业过程	人员伤亡；作业点	违反作业指导书	人员伤亡事故
10		洪水暴雨	全厂	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	大雨	人员伤亡事故
11		台风	全厂	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	大风	人员伤亡事故

12		地震	全厂	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	周边出现异常现场	人员伤亡事故
----	--	----	----	---------------	----------	--------

2.2 重大危险源辨识

重大危险源的辨识主要根据国家标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来进行。

(1) 单元内存在的危险物质为单一品种，则该物质的数量即为单元内危险物质的总量，参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的表中规定的临界量，若等于或超过临界量，则定为重大危险源。

(2) 单元内存在的危险物质为多品种时，按下式计算，若满足下面公式，则定为重大危险源：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geq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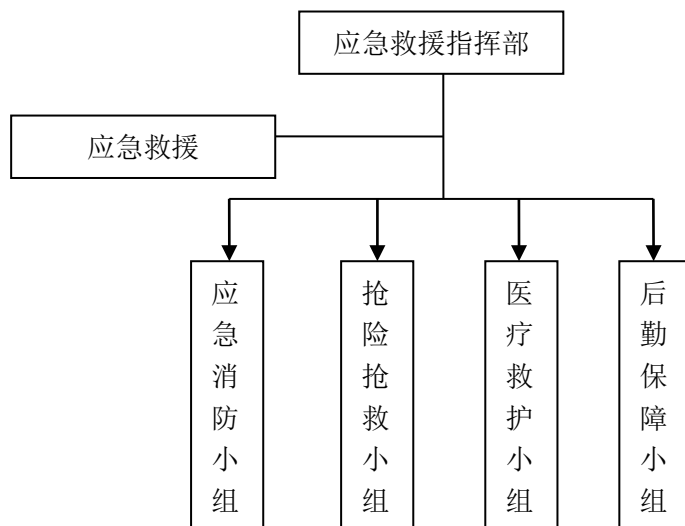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实际存在量 (t)；

$Q_1, Q_2, \dots, Q_n$ —与各种物质相对应的的临界量 (t)

本项目无列入重大危险源管理范围的危险物质。

3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3.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3.2 指挥机构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总经理

副总指挥：体系专员

其他组成人员：生产部、品质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研发部、仓库等部门相关人员(具体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应急救援指挥部暂定在综合楼二楼行政，实际处置中应设置在事发时的上风向的安全位置。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下设应急。应急设在行政，由主任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并在门卫室设立值班电话，负责接警和联系不同部门的工作。

总指挥不在时由副总指挥代替总指挥开展应急工作；体系专员不在时由现场最高职务人员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主任不在时由行政专员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

3.2.1 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组织制定、修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培训和演习。

(2)全面负责生产安全事故(事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3)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4)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环境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5)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6)确定事故状态下各级人员的职责；

(7) 生产安全事故信息的上报工作：及时向上级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8)根据事故进展制定各阶段的应急对策，确定救援方案，指挥、调度厂区内抢险救灾、医疗救护、物资救援等各方面力量的行动，必要时向友邻单位请求支援；接受政府的指令和调动；

(9)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

(10)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3.2.2 应急救援工作职责

(1)执行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决定。

(2)负责组织公司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落实应急救援人员，并存档。

(3)实施应急预案的管理工作。

(4)检查抢险抢修、个体防护、医疗救援、通讯联络等装备器材的配备情况，是否能符合事故应急救援的需要，确保器材始终处于完好状态。

(5)检查事故应急救援物质的准备情况。

(6)负责员工的应急救援教育及应急救援演练。

(7)负责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应急救援的协调、信息救援工作。

(8)建立并管理应急救援的信息资料、档案。

(9)应急救援应备有以下资料(具体可详见附件)：

a.危险物质数据库：危险物质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及其理化特性，

b.公司现有各危险化学品的 MSDS。

c.救援物质资料库：应急救援物质和设备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负责人及调动方式。

d.应急救援示意图：图中应注明：

---存放大量危险物质的地方（暂无）；

---救援设备存放点；

---消防系统和附近水源；

---污水管道和排水系统；

e.公司职工名单表

f.关键岗位人员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包括应急救援队伍的负责人和组成成员）；

g.现场其它人员名单，如承包商和参观者等；

h.应急救援与事故处理法规、标准、手册等；

i.各相关外部单位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包括地方政府、医院、消防、电力、供水、环保，交警、事故可能波及的公司等）；

j.专家咨询组的相关信息；

(10) 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对外发布有关事故应急救援的信息。

3.2.3 各应急小组职责

3.2.3.1 后勤保障小组职责

(1) 接到当事人报警或主动发现事故后迅速通知应急指挥部及有关部门、车间，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2) 接到总指挥的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的命令后，保安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及各部门经理，各应急小组立即开展工作，部门经理立即安排逐级通知各部门所有人员及访客撤离（紧急集合点在公司大门口）。如果判定为公司无能力扑灭的火灾，应由保安向消防大队报告火警，向消防大队报告时同时报告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等（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3)事故发生后，立即布置岗哨，加强巡逻检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同时，封闭厂区大门，担负现场治安、交通指挥任务，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发生点，严禁外来人员入厂围观；管理交通、保障抢险救援车辆及运送物资人员车辆畅通无阻；

(4)指导厂内和周边群众往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地带；

(5)保护事故现场。

(6)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负责调集抢险所需物资、装备，确保抢险所需器材、用品、药剂、材料、食品、生活必需品等物资的供应和运输。

(7) 协调停车工作。

(8)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及时向外单位联系，调剂物质、工程器具等。

3.2.3.2 抢险抢救小组职责

(1)抢险队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开展抢险工作。1) 消防设施操作员立即对喷淋系统控制阀进行检查，保证阀门开启；2) 检查消防泵是否能自动开启，如果不能应立即手动打开；3) 电工立即切断事故影响区域的电源，并随时应对可能出现的其他用电问题；4) 研发部负责切断实验室天然气供气系统，如有必要可打电话通知天然气公司切断主管路。5) 抢险小组按照指挥盖好或搬走库存物资。

(2)如有人员受伤时，应组织抢救事故现场人员，再移交给医疗救护小组；

(3)负责现场抢险过程的内部通讯联络，视火灾及抢险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若有需要请求联防力量救援；

(4)负责事故现场及有毒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清洗、消毒、监测工作；

3.2.3.3 应急消防小组职责

(1)应急消防小组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利用现场配置的室内外消火栓及灭火器进行现场灭火；

(2)负责现场灭火过程的内部通讯联络，视火灾及抢险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若有需要请求联防力量救援；

(3) 配合进行现场洗消；

(4) 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训练和实战演习。

3.2.3.4 医疗救护小组职责

(1)熟悉厂区内危险物质对人体危害的特性及相应的医疗急救措施；

(2)储备足量的急救器材和药品，并能随时取用；

(3)事故发生后，配戴好相应的 PPE，携带抢救伤员的器具赶赴现场，从抢险小组手中交接受伤人员，及时使伤员脱离危险区域；

(4)向其他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迅速转移伤者。组织、联系外援救护车辆及医护人员、器材进入指定地点，组织现场抢救伤员。

4 预警及信息报告

4.1 预警

应急指挥部确认可能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信息后，要及时研究确定应对方案，通知各部门采取相应行动预防蔓延和扩展式次生、衍生事故的发生；当本公司应急指挥部认为需要支援时，请求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协调。

4.2 信息报告

4.2.1 信息接收与通报

公司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0574-88661208（门卫室）。

事故的接收与通报程序按《信息沟通与交流程序》。

4.2.2 信息上报与信息传递

公司内火灾、泄漏等一经发现及时报警，对于抑制事故事态的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下列情况之一，必须立即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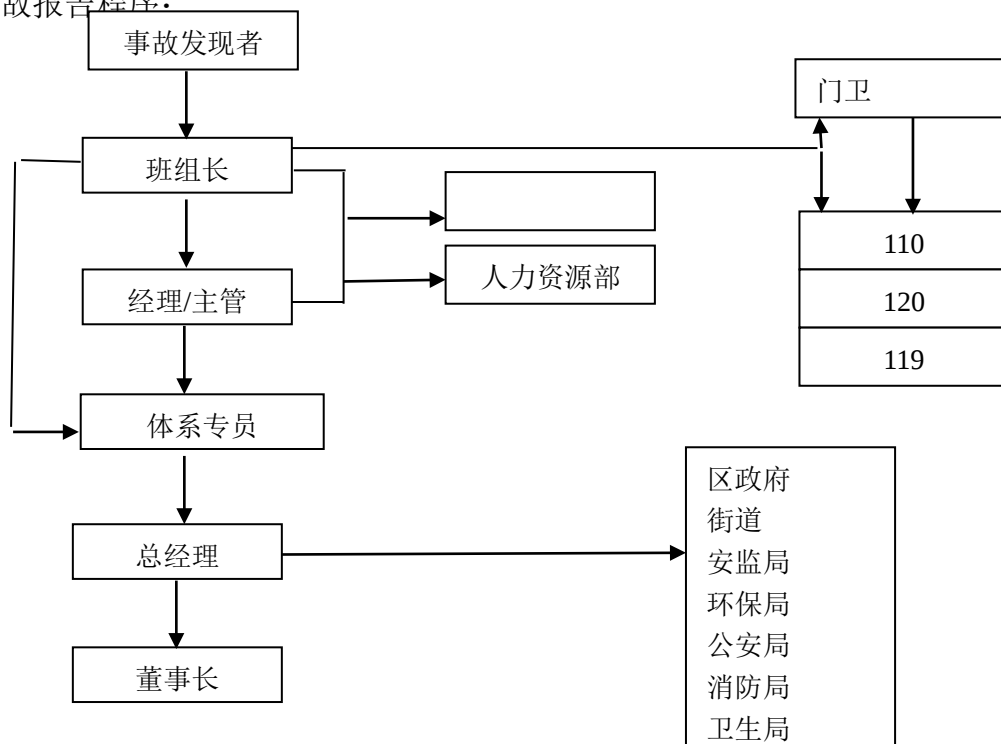
(1) 公司内任何人一旦发现火灾事故且初期火灾不能扑灭的；

(2) 公司监控系统一旦发现任何异常，现场检查确认是泄漏、火灾，采取措施后未能抑制事故时；

(3) 作业人员发现任何泄漏、火灾的可能，采取措施后未能抑制事故的发生时；

报警方式采取现场报警系统或就近利用固定电话，事故应急指挥部在接警后，必须认真记录，按事故性质和规模向各有关部门发出事故报警通知，及时组成相应的事故应急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工作，为减少事故损失赢得时间。

事故报告程序：



事故报告时限：

- 1) 事故所在部门接到报警后，立即向部门领导和总经理报告，并组织职工进行自救互救。
- 2) 部门主管立即逐级向上报告，并由总经理或授权现场总指挥 1 小时内向奉化区人民政府和奉化区安监局、甬江街道报告。由奉化区人民政府和奉化区安监局、甬江街道进行现场调查，并确认事故的等级。

事故报告方式与内容

1) 事故的报告方式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由应急指挥部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和政府部门报告。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2)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事故单位名称、地址；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事故的类别（火灾、爆炸、泄漏、环境污染等）、危险化学品名称、初步认定的事故涉及的危险化学品类别、数量、危害的形式；事故的简要经过；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可能影响范围（厂矿企业、居民区、重要设施等）；已经采取的措施、事故能否控制；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初报应采用适当方式，避免在当地群众中造成不利影响。

3)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4)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实施紧急通讯联络责任如下：

- 1) 由总指挥命令通讯联络小组实施对应急指挥部各应急组负责单位的通讯联络。
- 2) 由总指挥命令负责对地方政府、外界消防力量及有关部门的通讯联络。
- 3) 内外的相关联络方式详见附件。

5 应急响应

5.1 响应分级

I 级—公司外级事故

公司外级事故是对本公司及其邻近单位、社区的财产和人员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一般灾难性后果；因环境污染使当地受到一般性群体影响；事故安全影响超出厂界，临近企业受到影响，或产生连锁反应影响厂外地区，可能引起人员重伤、死亡，依靠公司内部应急力量、灭火器材等不能短时间消除危险，需要借助企业外资源进行控制。

当发生公司外级事故时，公司必须立即按预案进行处置，并在第一时间内向区政府及相关部门报警。由公司应急力量予以先期处置。区人民政府、区安监局和区环保部门、公安部门等派出应急力量到达现场后，与公司共同处置事故。启动区级事故应急预案同时开设现场指挥部，各应急力量一律服从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现场指挥部接受区级人民政府的领导，重大决策经协商后由区领导小组总指挥或副总指挥决定。

II 级—公司级事故

公司级事故是对本公司及其邻近单位、社区的财产和人员安全无影响或可能造成轻微影响的事故；其特点：(1)公司内某装置单元发生火灾、爆炸但未引起连锁爆炸、依靠公司内灭火设备器材短时间内能消除危险；环境污染对厂区边界的影响一般；(2)事故环境安全影响限制在厂界边界，影响范围控制在公司内的现场周边地区，但未引起人员重伤、死亡；(3)对企业的生产安全和作业人员造成威胁，需要调动全企业的资源进行控制；

当发生轻微事故时，由公司管理层确认后启动公司内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由公司应急力量予以处置。并由公司管理层确定是否报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备案。

III 级—部门级事故

部门级事故是对本公司及其邻近单位、社区的财产和人员安全无影响或可能造成轻微影响的事故；其特点：(1)部门内某装置单元发生泄漏、火灾、爆炸但未引起连锁爆炸、依靠部门短时间内能消除危险；(2)事故安全环境污染影响限制在部门内，但未引起人员受伤、死亡；(3)对企业的生产安全和作业人员造成威胁，部门内资源进行控制；

当发生部门级事故时，由部门负责人确认后启动专项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内报总经理。由公司应急力量予以支持。

分级响应机制对照表

级别	级别确认部门	启动应急预案级别	应急报告最高级别	发布预警公告
I 级	奉化区	启动公司应急预案， 申请启动奉化区预	奉化区人民政府和 各相关专业部门	由奉化区政府发布

		案		
II级	公司管理层	启动公司级预案	报奉化区人民政府和各相关专业部门	/
III级	部门负责人	启动专项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	报总经理	/

5.2 响应程序

5.2.1 事故发生及报告：

1) 事故发生后，最早发现者应立即通知附近同事，并立即向保安及部门主管报告，同时采取措施切断事故源。

2) 保安接到当事人报警或主动发现事故后迅速通知应急指挥部及有关部门、车间，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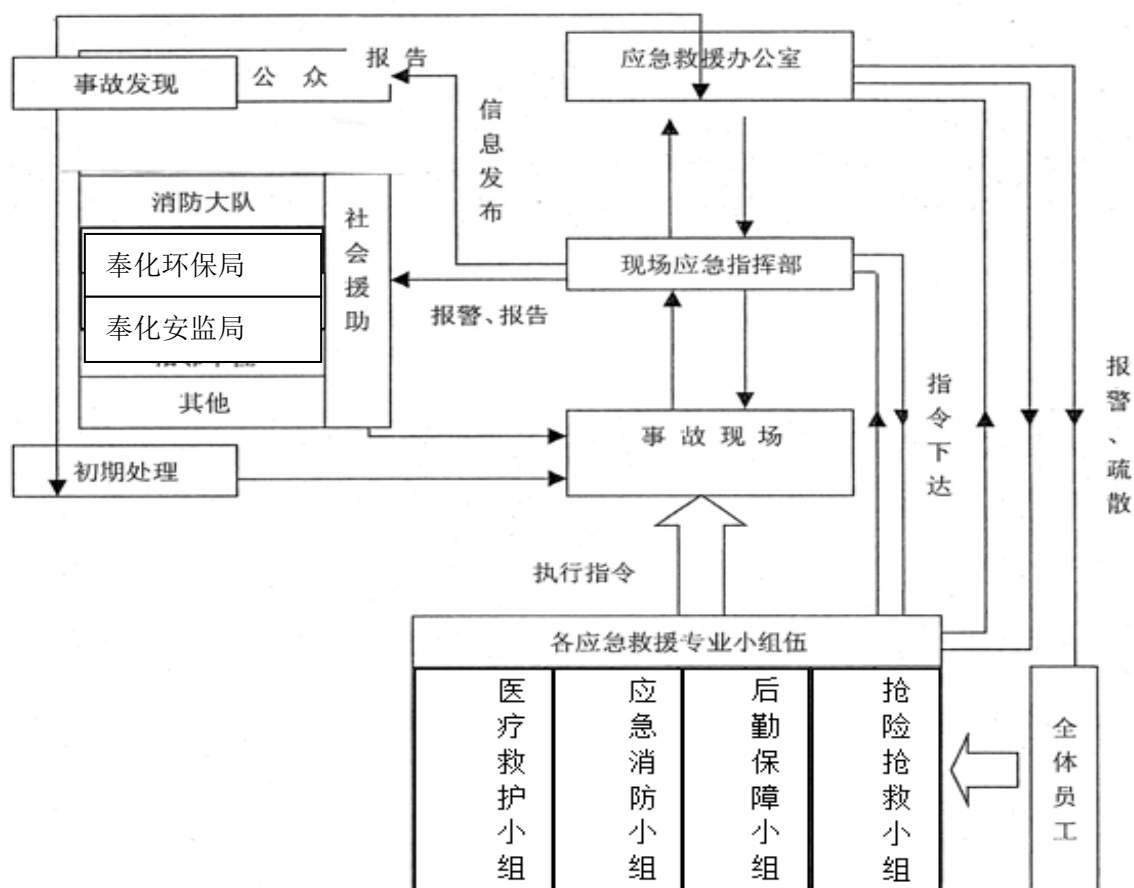
3) 接到总指挥的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的命令后，保安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及各部门经理，各应急小组立即开展工作，部门经理立即安排逐级通知各部门所有人员及访客撤离（紧急集合点在公司大门口）。如果判定为公司无能力扑灭的火灾，应由保安向消防大队报告火警，向消防大队报告时同时报告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等（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5.2.3 指挥部成员赶到事故现场后，立即在上风向或侧风向安全地带集合成立现场临时指挥部，并根据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作出相应的应急决定，并命令各应急救援队伍立即开展救援，在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下，应迅速查明事故发生源部位、原因，凡能以切断电源、事故源或使用灭火器灭火等处理措施而消除事故的，则应厂内自救为主。根据情况下令疏散无关人员。如事故源不能自己控制，有扩大倾向，应向上级部门报告，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逐级启动应急预案，并由奉化区政府统一指挥，先组织区域内救援力量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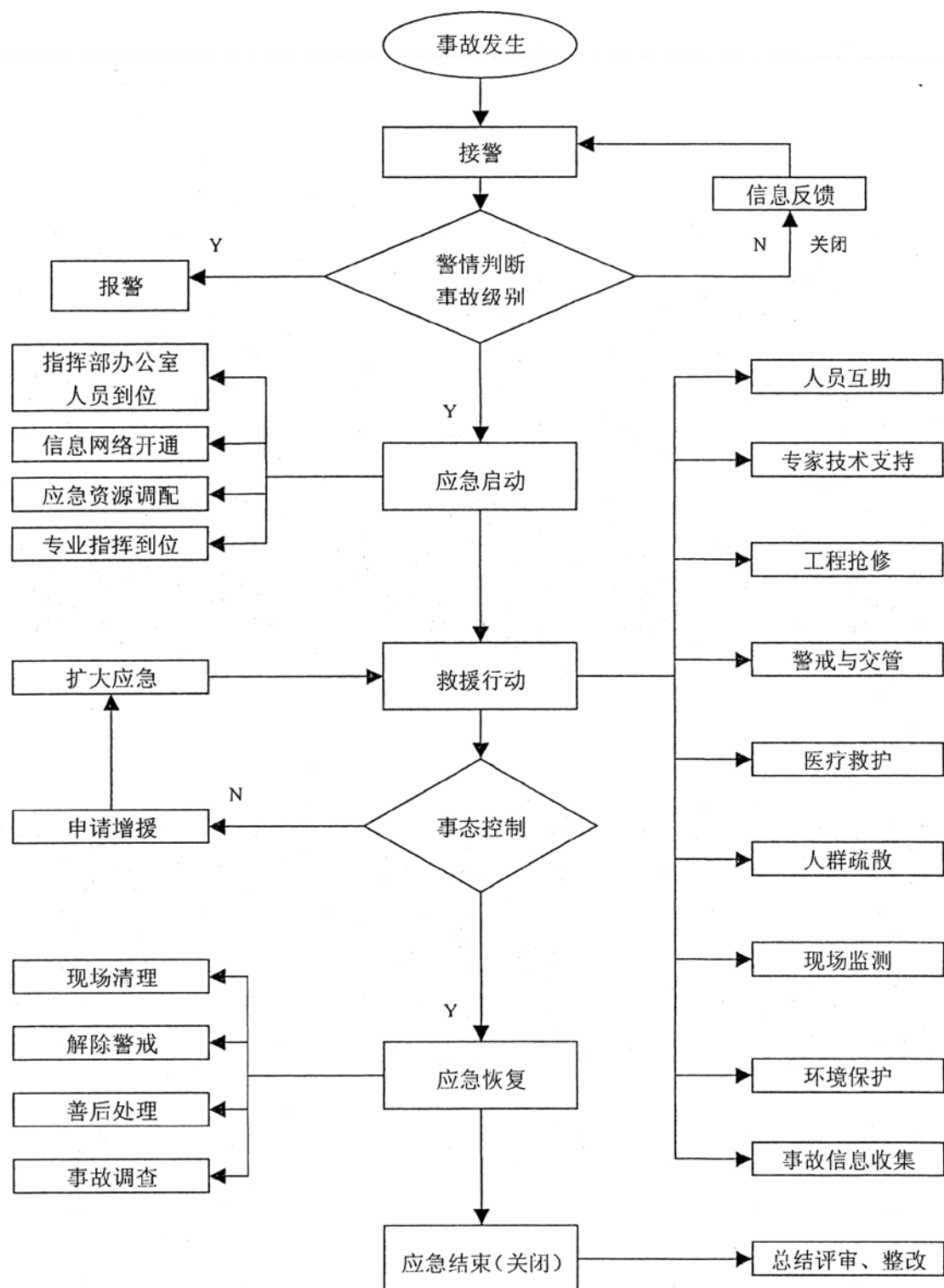
5.2.4 抢险队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开展抢险工作。1) 消防设施操作员立即对喷淋系统控制阀进行检查，保证阀门开启；2) 检查消防泵是否能自动开启，如果不能应立即手动打开；3) 电工立即切断事故影响区域的电源，并随时应对可能出现的其他用电问题；4) 机修工负责切断天然气供气系统，如有必要可打电话通知天然气公司切断主管路。5) 抢险小组按照指挥盖好或搬走库存物资。

5.2.5 应急消防小组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利用现场配置的室内外消火栓及灭火器进行现场灭火；

5.2.11 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妥善保存现场相关物件及重要痕迹等各种物证，并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防止事故扩大。为防止事故扩大、抢救人员或者疏通通道等，需要移动现场物件、设施时，必须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见证人员应签字，必要时应当对事故现场和伤亡情况录像或者拍照。



公司应急反应系统图



公司事故应急响应程序

5.3 处置措施

见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4 应急结束

现场危险状态得到控制和消除或生产安全事故紧急处置完成后，视具体情况由公司或区或市减灾领导小组宣布解除或调整预警响应等级，组织撤收抢险救援队伍，开展善后工作。并在确认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地及周边环境、人群的各项主要生态、生物、健康及环境指标已经降低到与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前接近或生产安全事故已无明显危害存在时，可以发布终结公告，中止应急状态，转入常态管理。

公司应急指挥小组及相关责任部门要配合市或区领导小组组织调查、分析、汇总，并提出相应的善后处置方案或建议；明确事故情况上报事项；需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同时做好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5.4.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2)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3)事件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4)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5.4.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2)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应急状态终止后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到其它补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6 信息公开

事故相关信息的公开发布由公司应急指挥部进行，要及时、主动、准确向各级政府、现场指挥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相关信息。

7 后期处置

生产安全事故紧急处置后，应急事故处理领导小组应组织相关力量及时进行现场清理工作，根据事故的特征采取合适的方法清除和收集事故现场残留污染物，防止造成进一步的污染。

现场洗消完成后，公司组织力量进行事故源的排除及修复，尽快恢复生产。

应急事故处理领导小组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事故进行调查和取证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报上级部门，并进行处置。

应急事故处理领导小组会同有关部门妥善进行善后赔偿等工作。

事故救援完成后，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各部门对抢险过程和应急救援能力进行评估，并修订应急预案。

8 保障措施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8.1.1 24 小时有效的报警装置及灭火装置

报警装置：公司设置监控室，厂区各重要区域、道路口总共设置了 137 个监控摄像头。

灭火装置：车间，行政楼按消防规划设置了消火栓，灭火器，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其中消火栓 50 只，灭火器 100 只，定期检查，及时更新，保证消防设施处于完好状态。

8.1.2 24 小时内有效的内部和外部通讯联络

公司通过固定电话和个人手机保持内、外通讯联络。

事故报警方式采用内部电话和外部电话(包括固定电话、手机等通讯工具)线路向公司应急进行报警。

应急救援人员之间采用内部和外部电话线路进行联系，应急救援人员的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的行为。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应急救援报告。应急救援必须在 24 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

应急救援队员联系电话和外部救援联系电话见附件。

8.2 应急队伍保障

应急救援队伍以公司应急救援队伍为基础，按照有关规定配备人员、装备，开展培训、演习，使其保持战斗力，常备不懈；

公安、武警、消防大队是事故应急救援的重要支援力量。

8.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厂区内备足、备齐应急设施(备)与物资,放在应急事故资源室,以便在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保证应急人员在第一时间启用,并能快速、正确的投入到应急救援行动中,以及在应急行动结束后,做好对人员、设备和环境的清理净化。同时与周边公司约定及时调用提供各种应急物资。

(1)急救设备:救护车辆、担架、急救箱、急救药剂等;

(2)个体防护设备:防毒面具、橡胶手套、工作靴等;

(3)消防设备:消防水池、消防泵、自动喷淋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室内外消火栓、便携式灭火器、灭火用干沙等;

(4)通讯设备:广播、移动电话、消防电话等;

8.4 其他保障

1) 针对公司的危险源,采取了一系列的预防保障措施:

在现场安装了视频监视器,总控在监控室,24小时不间断监控现场的安全;

每年按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确保安全生产、应急费用的使用。

2) 公司还配有下列应急资源:

(1)车辆配置情况:

(2)周边机动消防力量

9 应急预案管理

9.1 应急预案培训

为了确保快速、有序和有效的应急反应能力,使公司员工及有关人员了解相关应急预案内容,熟悉应急职责、应急程序和现场处置方式,必须制定公司应急预案培训计划,以书面培训、桌面演练等方式对本公司区内职工开展应急培训。

(1)应急人员的培训内容

a.如何识别危险——危险化学品贮存要求;

b.应急预案内容——相关人员的应急职责;

c. 如何启动紧急警报系统——应急程序;

d. 危险物质泄漏控制措施等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e. 各种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

f. 防护用品的佩戴及使用;

g. 疏散程序——如何安全疏散人群等；

(2) 公众的培训内容

a. 危险化学品贮存要求；潜在的重大危险事故及其后果；

b. 事故警报与通知的规定；应急报告程序；

c. 基本个人防护知识；灭火器的使用；

d. 疏散程序；撤离的组织、方法和程序；

e. 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

f. 自救与互救的基本常识。

(3) 培训的方式

培训的形式可以根据厂区内的实际特点，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如定期开设培训班、上课、事故讲座、以及利用厂内宣传栏等，使教育培训形象生动。

(4) 培训的要求

针对性：针对可能的事故情景及承担的的应急职责，不同的人员不同的内容；

周期性：培训的时间相对短，但有一定的周期，一般至少每年进行一次。

定期性：定期进行技能培训；

真实性：尽量贴近实际应急活动。

9.2 应急预案演练

(1) 演练的形式、范围、频次与内容

每年至少一次进行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演练，全员参与，以火灾的事故为模型进行演练；

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和现场应急处置演练由各部门组织进行，每三年演练一次；

除定期进行全面的训练和演练外，还要针对通讯、消防、医疗、泄漏控制、监测、净化和清洁，以及人员疏散等关键要素进行演练。

(2) 应急演练评估与总结

演练结束后，进行总结和讲评，以检验演练是否达到演练目标、应急准备水平及演练计划是否可操作、演练中存在的问题、应急预案是否需要改进等。策划小组在演练结束期限内，根据在演习过程中收集和整理资料，编写演练报告。

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后，须进行总结、评审预案。以提高全员的应急能力，不断完善应急预案。

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每三年须至少评审一次。

9.3 应急预案修订

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后，的相关人员进行总结、评审预案后，必须根据实际演练的情况进行修订，以提高全员的应急能力，不断完善应急预案。

9.4 应急预案实施

本预案 2017 年初次根据国家《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和公司的《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等相关程序制定，每次修订后重新发布，并同时实施。

10 专项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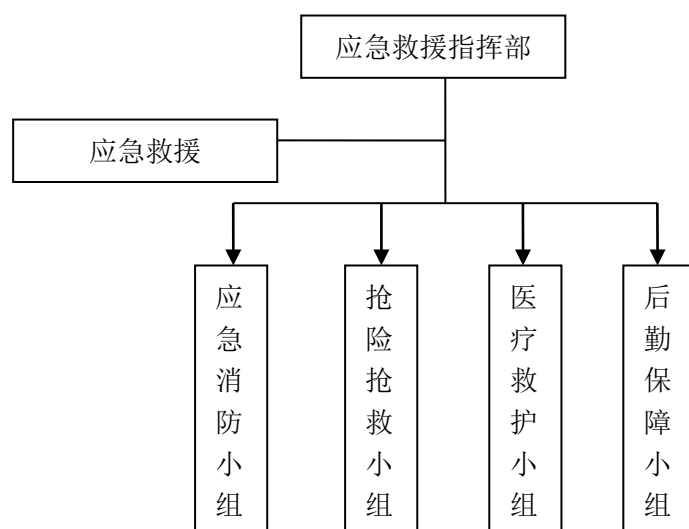
10.1 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0.1.1 火灾爆炸事故风险分析

本公司存在发生火灾的可能性，若发生火灾爆炸，可能波及周围区域，可能造成本公司及近邻公司的员工伤害，可能对陆地和水生动植物造成影响。

10.1.2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

10.1.2.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10.1.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总经理

副总指挥：体系专员

其他组成人员：生产部、品质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研发部、仓库等部门
相关人员(具体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应急救援指挥部暂定在大门口，但应设置在事发时的上风向的安全位置。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下设应急。应急设在公司行政，由主任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并在门卫室设立值班电话，负责接警和联系不同部门的工作。

总指挥不在时由副总指挥代替总指挥开展应急工作；副总指挥不在时由现场职务最高者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主任不在时由行政专员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

10.1.2.3 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组织制定、修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培训和演习。

(2)全面负责生产安全事故(事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3)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4)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环境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5)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6)确定事故状态下各级人员的职责；

(7) 生产安全事故信息的上报工作：及时向上级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8)根据事故进展制定各阶段的应急对策，确定救援方案，指挥、调度厂区内抢险救灾、医疗救护、物资救援等各方面力量的行动，必要时向友邻单位请求支援；接受政府的指令和调动；

(9)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

(10)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10.1.2.4 应急救援工作职责

(1)执行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决定。

(2)负责组织公司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落实应急救援人员，并存档。

(3)实施应急预案的管理工作。

(4)检查抢险抢修、个体防护、医疗救援、通讯联络等装备器材的配备情况，是否能符合事故应急救援的需要，确保器材始终处于完好状态。

(5)检查事故应急救援物质的准备情况。

(6)负责员工的应急救援教育及应急救援演练。

(7)负责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应急救援的协调、信息救援工作。

(8)建立并管理应急救援的信息资料、档案。

(9)应急救援应备有以下资料(具体可参见附件):

a.危险物质数据库：危险物质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及其理化特性，

b.公司现有各危险化学品的 MSDS。

c.救援物质资料库：应急救援物质和设备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负责人及调动方式。

d.应急救援示意图：图中应注明：

---存放大量危险物质的地方；

---救援设备存放点；

---消防系统和附近水源；

---污水管道和排水系统；

e.公司职工名单表

f.关键岗位人员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包括应急救援队伍的负责人和组成成员)；

g.现场其它人员名单，如承包商和参观者等；

h.应急救援与事故处理法规、标准、手册等；

i.各相关外部单位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包括地方政府、医院、消防、电力、供水、环保，交警、事故可能波及的公司等)；

j.专家咨询组的相关信息；

(10) 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对外发布有关事故应急救援的信息。

10.1.2.5 各应急小组职责

A 后勤保障小组职责

(1) 迅速通知应急指挥部、各救援专业队及有关部门、车间查明事故源部位及原因，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下达按应急指挥部关于应急预案处置的指令；

(2) 接到总指挥的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的命令后，人力资源部立即通知各部门经理，部门经理立即安排逐级通知各部门所有人员撤离。（紧急集合点在公司大门口。）

(3) 根据事故情况配戴好防护用品，迅速奔赴现场；设置禁区与警示标识，布置岗哨，加强警戒，巡逻检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同时，封闭厂区大门，担负现场治安、交通指挥任务，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发生点，严禁外来人员入厂围观；管理交通、保障抢险救援车辆及运送物资人员车辆畅通无阻；

(4) 向消防大队报告时同时报告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中毒防护方法，着火设备的禁忌注意事项；

(4) 负责向领导报告，向有关部门、单位发布事故警报，做好厂内及周边单位人员疏散的信息传递工作。指导厂内和周边群众往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地带；

(5) 保护事故现场。

(6) 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负责调集抢险所需物资、装备，确保抢险所需器材、用品、药剂、材料、食品、生活必需品等物资的供应和运输。

(7) 协调停车工作。

(8) 总指挥和副总指挥没有到达时，根据总指挥的指令指挥现场有关人员进行临时抢险抢救工作。

(9) 协助由奉化区环保局派出的监测人员，根据环境污染事故污染物的扩散速度和事故发生地的气象和地域特点，确定污染物扩散范围；并应及时向指挥中心报告环境监测结果，为指挥中心决策提供依据。

(10) 根据事故的等级，及时向外单位联系，调剂物质、工程器具等；

B 抢险抢救小组职责

(1)抢修队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抢修指令，查明事故地点、原因、严重程度，并组织实施抢修作业，控制事故，以防扩大；

(2)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训练和实战演习。

(3)如有人员受伤时，应组织抢救事故现场人员，再移交给医疗救护小组；

(4)负责现场抢险过程的内部通讯联络，视火灾及抢险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若有需要请求联防力量救援；

(6)负责事故现场及有毒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清洗、消毒、监测工作；

C 应急消防小组职责

(1)应急消防小组成员在自己负责的区域发现险情后，立即动用自己所在班组的消防用品进行现场灭火；

(2)负责现场灭火过程的内部通讯联络，视火灾及抢险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若有需要请求联防力量救援；

(3)在火情无法控制的情况下安排班组成员进行有序撤离。

(4) 配合进行现场洗消；

(5) 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训练和实战演习。

D 医疗救护小组职责

(1)熟悉厂区内危险物质对人体危害的特性及相应的医疗急救措施；

(2)储备足量的急救器材和药品，并能随时取用；

(3)事故发生后，携带抢救伤员的器具赶赴现场，从抢险小组手中交接受伤人员，及时使伤员者脱离危险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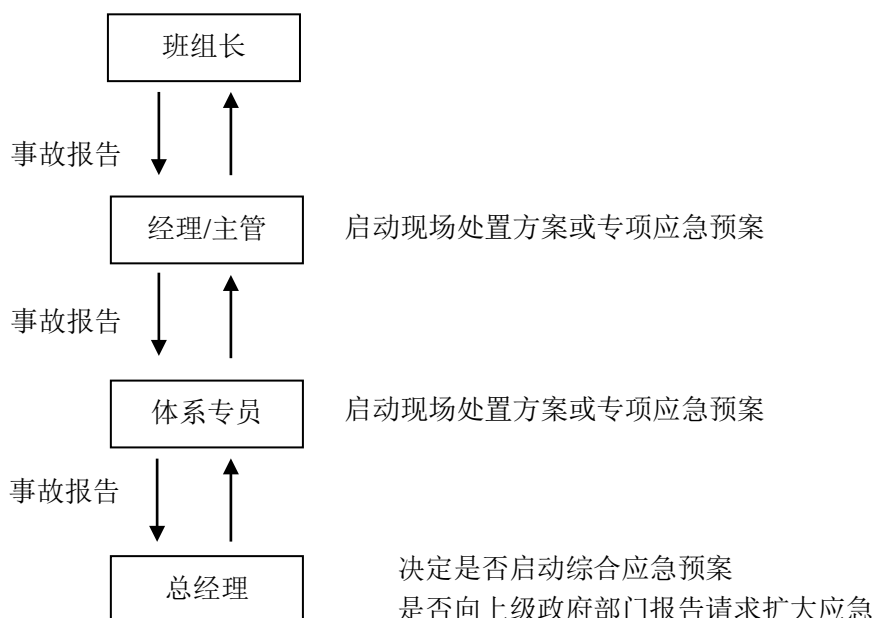
(4)向其他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迅速转移伤者。组织、联系外援救护车辆及医护人员、器材进入指定地点，组织现场抢救伤员。

10.1.3 处置程序

10.1.3.1 报告程序、方式和内容

1) 事故发生后, 最早发现者应立即用对讲机向班长报告火灾爆炸的设备或地点、可能火灾爆炸原因、火灾爆炸范围及发展趋势; 同时采取措施进行初期火灾的灭火。

10.1.3.2 事故响应



10.1.4 处置措施

10.1.4.1 处置原则：以人为本，以防为主；充分准备，快速反应；科学决策，措施果断；降低影响，减少损失；

10.1.4.2 指挥部成员赶到事故现场后，立即在上风向或侧风向安全地带集合成立现场临时指挥部，并根据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作出相应的应急决定，并命令各应急救援队伍立即开展救援，在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下，火灾爆炸周边的设备若能隔离的，迅速进行隔离；应迅速查明火灾爆炸部位、原因，凡能厂内处理而达到灭火等目的的，则应厂内自救为主。根据情况下令疏散无关人员。如事故源不能自己控制，有扩大倾向，应向上级部门报告，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逐级启动应急预案，若启动奉化区级应急预案的，指挥移交给奉化区政府统一指挥，先组织区域内救援力量进行处理。

10.1.4.3 抢险抢修队到达现场后，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指令，迅速正确穿戴合适的 PPE，进行灭火或隔离，控制事故以防止事故扩大；同时对泄漏源或爆炸源进行抢修；同时查明有无受伤、中毒人员，以最快速度使受伤、中毒者脱离现场，轻者由医务救治组治疗，严重者马上送医院抢救。

10.1.4.4 后勤保障队到达现场后，担负治安和交通指挥，组织纠察，设岗划分禁区，加强警戒，加强巡逻检查。若易燃易爆、有毒物品的火灾爆炸事故时，对事故现场周围区域进行气体浓度检测，确定危险区域范围，同时在整个事故的抢救过程中必须随时关注现场的易燃易爆或有害有毒气体浓度变化，及时告知指挥部，作为制定决策和设定警戒区域的重要参考依据。组织无关人员向上风向撤离。

同时应迅速、及时组织和提供抢险所需物资、防护用品和运输车辆等，如本单位物资供应困难，指挥部应立即向友邻或协作单位请求支援。并根据指挥部的命令通知扩散区域的人员撤离或采取简单有效的保护措施。

10.1.4.5 在事故得到控制后，立即成立事故专门处置小组，调查事故原因和落实防范措施及抢修方案，并组织抢修，尽快恢复生产。并在专家的建议下，对受污染现场和环境进行恢复处置工作。

10.1.4.6 在抢救过程中所产生的消防废水、事故性排放的废水都应进行检测，若不符合国家标准，则应纳入污水应急处理系统，并处理达标后排放。

10.1.4.7 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妥善保存现场相关物件及重要痕迹等各种物证，并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防止事故扩大。为防止事故扩大、抢救人员或者疏通通道等，需要移动现场物件、设施时，必须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见证人员应签字，必要时应当对事故现场和伤亡情况录像或者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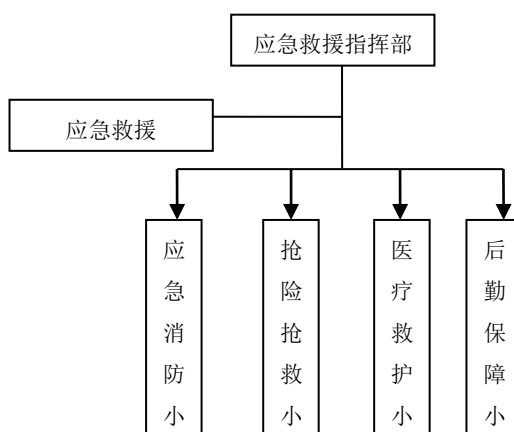
10.2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0.2.1 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事故风险分析

突发事件包括化学品中毒、化学品灼伤、中暑、食物中毒、高处坠落、受限空间窒息、触电、机械伤害、气象灾害、交通事故、生产事故等。气象灾害的影响是整个宁波地区的，其它事故的影响范围较小，基本不会对周边产生影响。

10.2.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10.2.2.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10.2.2.2 指挥机构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总经理

副总指挥：体系专员

其他组成人员：生产部、品质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研发部、仓库等部门相关人员(具体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应急救援指挥部暂定在大门口，但应设置在事发时的上风向的安全位置。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下设应急。应急设在公司行政，由主任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并在门卫室设立值班电话，负责接警和联系不同部门的工作。

总指挥不在时由副总指挥代替总指挥开展应急工作；体系专员不在时由现场职位最高者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主任不在时由行政专员代替其开展应急工作。

10.2.2.2.1 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见 3.2.1

10.2.2.2.2 应急救援工作职责：见 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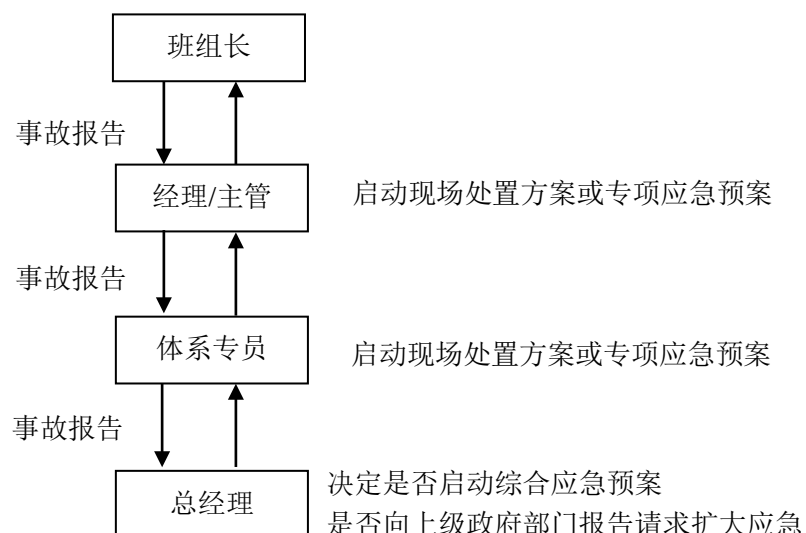
10.2.2.2.3 各应急小组职责：见 3.2.3

10.2.3 处置程序

10.2.3.1 报告程序、方式和内容

1) 事故发生后，最早发现者应立即通知附近同事，并立即用对讲机向班长报告事故情况。若是发生恐怖袭击或在厂外发生事故，立即打 110。

10.2.3.2 事故响应



10.2.4 处置措施

10.2.4.1 处置原则：以人为本，以防为主；充分准备，快速反应；科学决策，措施果断；降低影响，减少损失；

10.2.4.2 指挥部成员赶到事故现场后，立即根据事件的性质及事故严重程度，决定应急救援措施；若是食物中毒、急性职业中毒、中暑、作业安全事故，有人员受伤，立即进行人员的救援；若是气象灾害，立即组织进行救援；若是生产事故，决定是否立即停产救援；

10.2.4.3 抢险抢修队到达现场后，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抢修指令，迅速正确穿戴合适的 PPE，以最快速度使中毒者或事故受伤者脱离现场，轻者由医务救治组治疗，严重者马上送医院抢救。其它事故，按指挥部命令进行救援；

10.2.4.4 后勤保障队到达现场后，担负治安和交通指挥，同时迅速、及时组织和提供抢险所需物资、防护用品和运输车辆等，如本单位物资供应困难，指挥部应立即向友邻单位请求支援。并根据指挥部的命令通知扩散区域的人员撤离或采取简单有效的保护措施。

10.2.4.5 医疗救护组在到达现场后，立即组织进行人员的急救，并及时送医院或配合救护车进行救援；

10.2.4.6 应急消防小组到达现场后，根据指挥部命令配合其他小组进行应急救援；

10.2.4.7 在事故得到控制后，立即成立事故专门处置小组，调查事故原因和落实防范措施及抢修方案，并组织抢修，尽快恢复生产。

10.2.4.8 在抢救过程中所产生的消防废水、事故性排放的废水都纳入污水应急处理系统，泵入公司污水站处理。

10.2.4.9 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妥善保存现场相关物件及重要痕迹等各种物证，并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防止事故扩大。为防止事故扩大、抢救人员或者疏通通道等，需要移动现场物件、设施时，必须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见证人员应签字，必要时应当对事故现场和伤亡情况录像或者拍照。

11 现场处置方案

11.1 事故风险分析

火灾爆炸事故主要是发生在使用区域，影响范围 50-300 米，可能会造成人员中毒伤亡、大气污染等。

作业过程中的人员伤亡事件发生在作业过程，主要是作业人员的人身伤害，不会影响他人。

自然灾害事故主要发生在夏季为主，影响整个宁波市，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及其他事故。其他突发性事件的发生无法预料，影响也无法预料，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事故。

11.2 应急工作职责

现场应急救援以生产部为主，其它部门辅助完成。

现场应急指挥：车间主任/计划主管

现场应急救援小组：生产当班员工和设施员工

11.3 应急队伍职责

11.3.1 应急指挥职责

(1)决定现场应急救援的启动和终止。

(2)及时向上级报告事故及事故救援的具体情况，必要时申请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

(3)全面负责安全环境职业健康事故(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4)根据事故进展制定各阶段的应急对策，确定救援方案，指挥厂区内抢险救灾、医疗救护、物资救援等各方面力量的行动，必要时向上级或友邻单位请求支援；

(5)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进行洗消、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1.3.2 现场应急救援小组的职责

(1)抢修队接到通知后，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组织岗位员工进行紧急停车，并根据现场情况进入现场进行工艺必要处理，切断事故源；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抢修指令，担负查明事故地点、原因、严重程度及抢救抢修工作任务，迅速抢修设备、管道，控制事故，以防扩大；

(2)根据事故具体情况，启动各种安全设施(如吸收破坏系统、喷淋系统、正压防护系统等)。如有人员受伤时，应组织抢救事故现场人员。

(3)及时向指挥中心报告抢险救灾进展情况；确保事故处理外线畅通，应急指挥部处理事故所用电话迅速、准确无误；

(4) 及时提供应急物资，若本公司应急物料不够时及时向外部合作单位调用；有计划、有针对性地预测设备、管道泄漏部位，进行计划性检修，并进行封、围、堵等抢救措施的训练和实战演习。

11.4 现场应急处置

11.4.1 火灾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生火灾事故，现场人员必须立即向上级主管汇报，同时查看现场的火灾情况，若是初期火灾，立即用灭火器迅速进行灭火。

若是大火，立即打开消火栓箱用消防水进行灭火。

(2) 主管部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向总指挥报告，并赶赴现场，成立抢险指挥部，确立警戒区域，隔离事故现场：

- a. 对生产进行紧急处置，切断电源；清除火灾点周围的易燃可燃物；
- b. 组织救援队伍打开消防水进行灭火；
- c. 若火势大需要撤离无关人员，立即组织人员撤离；
- d. 若部门无法完成灭火，需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则立即申请启动；
- e. 若是化学品火灾，则应急救援 PPE：工作服、防酸碱手套、防化靴、简易防化服、防飞溅面屏、防毒面具或空气呼吸器；

(3) 火灾事故险情小公司自己可以完成险情排除的，自己完成险情的扑救。

公司自己无法进行处置时，立即拨打 110，寻求外部支援。

(4) 险情排除后，不可急于解除警戒，检查现场确认无危险后，再恢复正常用电。

(6) 进行事故后的洗消；

(7) 进行事故调查，排除事故隐患，进行彻底整改；

11.4.2 特种设备爆炸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生特种设备爆炸事故，立即向部门主管、生产总监报告；立即向质量技术监督局报告；

2) 对现场进行隔离保护，禁止无关人员进入；若有人员受伤，按机械伤害事故处理措施进行处置；

3) 配合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事故调查；

4) 采取整改措施预防事故再次发生；

11.4.3 粉尘爆炸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 1) 发生粉尘爆炸事故，若有人员受伤，立即组织抢救，立即向部门主管、经理及生产总监报告；
- 2) 对现场进行隔离，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 3) 由生产总监及总经理决定是否向安监局报告；
- 4) 若是由安监局调查事故原因，公司配合；
- 5) 调查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措施，及时整改；

11.4.4 职业病急性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 1) 发现员工发现人员职业病急性中毒，救援人员立即正确穿戴好合适的 PPE，把中毒人员挪至空气新鲜处；对中毒者周围情况进行检查，判断是何种化学品中毒，立即向生产部、行政报告何种化学品中毒，中毒者的现状；
- 2) 立即进行急救：
 -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
 - 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彻底冲洗至少 15min。
 -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 食入：用水漱口，视情况是否给饮牛奶或蛋清，视情况是否进行催吐。
- 3) 立即拨打 120、奉化区职业卫生监督所，报告公司、中毒情况、化学品名；
- 4) 立即送医院或随救护车前往医院，不得延迟。眼睛受伤后，应由专业人员取出隐形眼镜。
- 5) 分析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 6) 对员工进行培训，预防事故再次发生。

11.4.5 化学品灼伤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 1) 发生强酸喷溅到皮肤，立即脱去受污染的衣物；
- 2) 用干燥的布擦干后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
- 3) 伤势严重时立即送医院进行救治；
- 4) 分析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5) 对员工进行培训, 预防事故发生;

11.4.6 中暑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现有员工中暑, 立即撤离引起中暑的高温环境, 将患者抬到通风、阴凉、干爽的地方, 使其平卧并解开衣扣, 松开或脱去衣服, 如衣服被汗水湿透应更换衣服。用东西将头及肩部垫高。

2) 进行降温: 患者头部可捂上冷毛巾, 如有水袋或冰袋更好。可用 50%酒精、白酒、冰水或冷水进行全身擦浴, 然后用扇或电扇吹风, 加速散热。有条件的也可用降温毯给予降温。但不要快速降低患者体温, 当体温降至 38 摄氏度以下时, 要停止一切冷敷等强降温措施。还可以在额部、太阳穴上涂抹清凉油、风油精等, 或服用藿香正气水等中药。最后测量他的体温, 或观察患者的脉搏率, 若在每分钟 110 以下, 则表示体温仍可忍受, 若达到 110 以上, 应停止使用降温的各种方法, 观察约 10 分钟后, 若体温继续上升, 再重新给予降温。

3) 进行补水: 患者仍有意识时, 可给一些清凉饮料, 在补充水分时, 可加入少量盐或小苏打水。但千万不可急于补充大量水分, 否则, 会引起呕吐、腹痛、恶心等症状。

4) 促醒: 病人若已失去知觉, 可指掐人中、合谷等穴, 使其苏醒。若呼吸停止, 应立即实施人工呼吸。恢复知觉后, 供给盐水喝, 但不能给予刺激物。此外, 依患者之舒适程度, 供应覆盖物。

5) 对于重症中暑病人, 必须立即送医院诊治。搬运病人时, 应用担架运送, 不可使患者步行, 同时运送途中要注意, 尽可能的用冰袋敷于病人额头、枕后、胸口、肘窝及大腿根部, 积极进行物理降温, 以保护大脑、心肺等重要脏器。

11.4.7 食物中毒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现食物中毒, 发现者立即通知行政部; 由行政部同时按级往上报告; 立即拨打奉化区/社区医院电话, 告知食物中毒人员的情况;

2) 行政部人员立即对剩饭菜进行留样, 或通知送餐公司留样, 并初步了解做餐及其他就餐人员的情况;

3) 立即对中毒者进行初步的处理, 若有呕吐现象, 把中毒人员侧卧位, 以防止呕吐物窒息;

4) 用公司的通勤车把受伤人员送往奉化区/社区医院, 以争取时间;

5) 对留样饭菜进行检测, 行政部进行后续处置;

6) 对事故原因进行分析, 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7) 对送餐公司进行检查, 对其隐患督促整改;

11.4.8 高处坠落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事故发生者, 立即报告给部门主管、经理和行政, 并保护现场; 立即停止高处作业, 撤离所有作业人员; 立即拨打奉化区/社区医院电话, 告知事故情况;

2) 经理立即通知并组织事故救援小组正确佩戴合适的 PPE 奔赴现场进行救援;

3) 严禁挪动受伤人员; 检查受伤人员是否有意识, 若有, 询问受伤情况, 若无意识也无呼吸, 立即进行现场急救;

4) 等救护车来送往医院进行抢救;

5) 分析事故原因, 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11.4.9 受限空间窒息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监护人员发现有限空间人员中毒窒息, 立即通知部门主管、经理和行政; 立即停止受限空间作业, 撤离所有人员;

2) 拨打开发区医院电话, 告知事故情况;

3) 立即组织救援, 用连在中毒窒息人员身上的救生绳, 把受伤人员拉出来; 当无法拉出时, 救援人员必须穿戴空气呼吸器、安全带、救生绳、视有限空间内的情况带上其他必须的救生用具, 进入有限空间把中毒窒息人员救出来; 救援人员进入有限空间进行救援时, 外面必须有至少 2 个以上监护、协助人员;

4) 检查受伤人员是否有意识, 若有, 询问受伤情况, 若无意识也无呼吸, 立即进行现场急救;

5) 等救护车来送往医院进行抢救;

6) 分析事故原因, 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11.4.10 触电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现触电事故, 立即采取措施使触电者与电源脱离, 可采用以下方法:

----关掉总电源, 拉开闸刀开关或拔掉融断器。

----如果是家用电器引起的触电, 可拔掉插头。

----使用有绝缘柄的电工钳, 将电线切断。

----用绝缘物从带电体上拉开触电者。

2) 立即通知值班人员断电；并立即报告给部门主管和经理；经理立即组织应急救援小组进行救援；

3) 立即拨打奉化区医院/社区电话，告知事故情况；

4) 应急救援小组根据情况展开急救。越短时间内开展急救，被救活的概率就越大（黄金4分钟）。现场急救可按以下进行：

1>现场救护当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如果神志清醒，使其安静休息；

2>如果严重灼伤，应送医院诊治。

3>如果触电者神志昏迷，但还有心跳呼吸，应该将触电者仰卧，解开衣服，以利呼吸；周围的空气要流通，要严密观察，并迅速请医生前来诊治或送医院检查治疗。

3>如果触电者呼吸停止，心脏暂时停止跳动，但尚未真正死亡，要迅速对其人工呼吸和胸外按压。

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如下：

1>呼吸心跳均停止者，则应在人工呼吸的同时施行胸外心脏按压，以建立呼吸和循环，恢复全身器官的氧供应。现场抢救最好能两人分别施行口对口人工呼吸及胸外心脏按压，以1：5的比例进行，即人工呼吸1次，心脏按压5次。如现场抢救仅有1人，用15：2的比例进行胸外心脏按压和人工呼吸，即先作胸外心脏按压15次，再口对口人工呼吸2次，如此交替进行，抢救一定要坚持到底。

2>处理电击伤时，应注意有无其他损伤。如触电后弹离电源或自高空跌下，常并发颅脑外伤、血气胸、内脏破裂、四肢和骨盆骨折等。如有外伤、灼伤均需同时处理。

3>现场抢救中，不要随意移动伤员，若确需移动时，抢救中断时间不应超过30秒。移动伤员或将其送医院，除应使伤员平躺在担架上并在背部垫以平硬阔木板外，应继续抢救，心跳呼吸停止者要继续人工呼吸和胸外心脏按压，在医院医务人员未接替前救治不能中止。

4>在进行人工呼吸的同时应进行胸外按压，每分钟挤压大约100次，成人按压深度大概在5CM左右。

5) 分析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11.4.11 机械伤害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立即关闭运转机械，保护现场，向部门主管或经理汇报，部门经理立即启动现场应急处置；

2) 立即对伤者进行包扎、止血、止痛、消毒、固定等临时措施,防止伤情恶化。如有断肢等情况,及时用干净毛巾、手绢、布片包好,放在无裂纹的塑料袋或胶皮袋内,袋口扎紧,在口袋周围放置冰块、冷饮等降温物品,不得在断肢处涂酒精、碘酒及其他消毒液;

3) 迅速拨打 120 求救和送附近医院急救,若有断肢随伤员一起运送;

4) 遇有创伤性出血的伤员,应迅速包扎止血,使伤员保持在头低脚高的卧位,并注意保暖。正确的现场止血处理措施:

a) 一般伤口小的止血法:先用生理盐水(0.9%NaCl 溶液)冲洗伤口,涂上红汞水,然后盖上消毒纱布,用绷带,较紧地包扎。

b) 加压包扎止血法:用纱布、棉花等做成软垫,放在伤口上再加包扎,来增强压力而达到止血。

c) 止血带止血法:选择弹性好的橡皮管、橡皮带或三角巾、毛巾、带状布条等,上肢出血结扎在上臂上 1/2 处(靠近心脏位置),下肢出血结扎在大腿上 1/3 处(靠近心脏位置)。结扎时,在止血带与皮肤之间垫上消毒纱布棉纱。每隔 25—40 分钟放松一次,每次放松 0.5—1 分钟。

5) 分析调查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11.4.12 人员死亡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生人员死亡事故,立即保护现场,拉警戒线,禁止人员进入;

2) 立即拨打 110,等待公安局与各相关部门(奉化区安监局、工会等)前来现场进行现场处置、调查;

3) 在安监局、公安局等同意后,由人事行政部对死亡人员进行后续处理及家属接待等工作;

4) 配合政府部门进行事故调查;

5) 分析调查事故原因,采取预防控制措施。

11.4.13 洪水暴雨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雨季来临前,做好厂区的检查工作:雨水、污水管道及其他排污管道是否畅通;雨水外排阀是否有效;沙袋及其他防汛设施是否充足,潜水泵是否有效;配电室、仓库、厂房以及低洼地带排水是否畅通;缆沟等盖板是否完好,有无积水。

2) 及时清除清倒垃圾,防止堵塞下水系统;

3) 若天气预报有暴雨, 各部门将重要文件移至高处存放;

4) 发生洪涝, 厂区内若开始积水, 并有持续积水的趋势, 将低处的危险化学品进行密封, 或移至高处; 在一层的内台式电脑主机等电器全部移至桌上; 各车间人员用沙袋堵住各车间大门, 以免洪水流进车间内; 配电房用阻水挡板, 防止积水涌入配电房内; 同时, 设施部门用潜水泵将厂区内的水往厂区外抽出;

5) 若水位持续上升, 加高沙袋; 可能碰到积水的用电设备设施切断电源; 可能碰到积水的插座全部切断电源; 生产部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停止生产;

6) 若积水流入车间内, 用潜水泵及时将水抽出, 以免车间内积水;

7) 若厂外道路上的水流入厂区, 则在大门口堆叠沙袋防止雨水流入;

8) 所有参与防洪涝人员必须穿安全帽、戴雨衣、雨鞋;

9) 若人员受到伤害, 则进行力所能及的现场救护后, 拨打 120 送医院进行救治;

10) 积水退后进行必要的清洁处理, 可求助于当地防疫部门, 防止疫病的发生;

11) 各车间建筑大门口沙袋的堆叠由各车间完成, 厂区大门口的沙袋堆叠由保安完成; 厂区各处积水的泵出由设施完成; 化学品相关工作由所属车间完成; 电相关所有设施设备的工作由设施部完成; 一层的电脑主机等电器移至桌上的工作, 正常上班时间由各部门完成, 非正常上班时间由保安完成; 其他事项由应急小组协作完成;

11.4.14 台风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台风、暴雨等来临前, 做好厂区的检查工作: 雨水、污水管道及其他排污管道是否畅通; 高处易坠物检查是否松动, 松动的进行固定; 雨水外排阀是否有效; 沙袋等是否充足, 潜水泵是否有效; 配电室、仓库、厂房以及低洼地带排水是否畅通; 缆沟、消防管道、热力管道沟盖板是否完好, 有无积水。室外的易坠落物可能的话移到室内, 玻璃防坠落物砸碎的措施;

2) 及时关注最新的台风信息, 及时通知全厂相关的人员;

3) 成立临时的防台小组, 进行检查及巡逻; 准备好应急物资, 还要准备手电筒、通讯设备、干粮等;

防台小组组长: 总经理

防台小组成员: 体系专员、车间主任、人事主管、主任、计划主管, 生产值班人员, 所有保安。

4) 所有参与防台人员台风期间在室外必须戴安全帽、穿雨衣、雨鞋;

5) 若开始积水, 按洪水暴雨现场应急处置措施进行;

6) 若是台风紧急, 生产部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停止生产;

7) 如遇突然停电, 及时与供电部门联系;

8) 如台风造成建筑物倒塌、树木吹倒等事故, 立即向应急指挥部报告, 同时, 对事故现场进行隔离并标识; 指挥部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公司应急救援小组处理, 还是向政府应急救援部门报告申请应急救援;

11.4.15 地震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1) 大地震前会出现一些异常现象。地震前兆有:

a) 地下水异常: 无雨水质浑, 天旱井水冒。水位变化大, 翻花冒气泡。

b) 动物异常: 骡马牛羊不进圈, 鸭不下水狗狂叫。老鼠搬家往外逃, 鸽子惊飞不回巢。

冰天雪地蛇出洞, 鱼儿惊惶水面跳。

c) 地光和地声: 临震前, 一瞬间, 地声隆隆地光闪。大震将至要果断, 迅速行动快避险。

2) 从发生地震到房屋倒塌, 一般只有十几秒时间。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在瞬间冷静作出正确的抉择。迅速关掉电源和气源, 就近躲藏在坚固地机器、设备或办公家具旁。同时, 尽可能找个枕头、坐垫、脸盆或厚书本等护住头、颈部, 待地震过后, 再迅速撤离至室外开阔地带。

3) 地震自救要点

a) 被埋压人员要坚定自己的求生意志, 消除恐惧心理。能自己离开险境的, 应尽快想办法脱离险境。

b) 被埋压人员不能自我脱险时, 应设法先将手脚挣脱出来, 清除压在自己身上特别是腹部以上的物体, 等待救援。可用毛巾衣服等捂住口、鼻, 防止因吸入烟尘而引起窒息。

c) 被埋压人员要保持头脑清醒, 不可大声呼救, 尽量减少体力消耗, 等待救援; 应尽一切可能与外界联系, 如用砖石敲击物体, 或在听到外面有人时再呼救。

d) 被埋压人员应设法支撑可能坠落的重物, 确保安全的生存空间。最好向有光线和空气流通的方向移动。若无力脱险, 在可活动的空间内, 设法寻找食品、水或代用品, 创造生存条件, 耐心等待救援。

4) 地震互救要点

a)原则：先救多，后救少；先救近，后救远；先救易，后救难。要注意抢救青壮年和医务工作者，壮大抢救力量。及早开展互救，能最大限度地减少伤亡。

b)先抢救困于建筑物边缘废墟、房屋底层、未完全遭到破坏的地下室中的人员。

c)要耐心观察，特别要留心倒塌物堆成的“安全三角区”。

d)仔细倾听各种呼救声，如敲打、呼喊、呻吟等。

e)挖掘时，要注意保护被埋压者周围的支撑物。要使用小型轻便的工具，越接近被困人员时越要采用手工小心挖掘。

f)如一时无法救出，可以先输送流质食物，并做好标记，等待下一步救援。

g)发现被困者后，首先应帮他露出头部，迅速清除口腔和鼻腔里的灰土，避免窒息，然后再挖掘暴露其胸腹部。若遇险者因伤不能自行出来，绝不可强拉硬拖。

5) 每个人依据正确的信息，冷静地采取行动。从携带的收音机等中，把握正确的信息。相信从政府、警察、消防等防灾机构直接得到的信息，决不轻信不负责任的流言蜚语，不要轻举妄动。

6) 地震时，许多习以为常的东西都可能成为致命“杀手”，必须予以高度提防。

a) 远离高层建筑、烟囱、高大古树等，特别要避开有玻璃幕墙的建筑物。

b) 躲开变压器、电线杆、路灯、高压线、广告牌等高处危险物。

c) 躲开危房、危墙、狭窄的弄堂、修有高门脸和女儿墙的房屋、堆放得很高的建筑材料等易坍塌的危险物。

d) 不要使用电梯。

7) 进行力所能及的救护外，等待政府救援。

11.5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及人员安全防护等事项

平时要对应急队伍加强训练，提高对应急队伍对各种事故的处置能力。每年由指挥部对应急队伍及应急人员的应急能力进行一次评估，没有达到应急处置能力的人员继续加强培训，或调换应急处置岗位。

事故现场迅速隔离，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11.6 应急救援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应急救援结束后，经检测安全后方可进入现场。

11.7 其他需要特别警示的事项

若生产部不能对事故进行控制，则由体系专员向总经理报告启动综合应急预案，调动全厂的应急救援小组进行事故应急救援。报告内容为事故的类别（火灾、爆炸、泄漏等）、危险化学品名称（若有）及初步认定的事故涉及的危险化学品类别、数量、危害的形式；事故的简要经过；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可能影响范围（厂矿企业、居民区、重要设施等）；已经采取的措施、事故能否控制；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

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妥善保存现场相关物件及重要痕迹等各种物证，并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防止事故扩大。为防止事故扩大、抢救人员或者疏通通道等，需要移动现场物件、设施时，必须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见证人员应签字，必要时应当对事故现场和伤亡情况录像或者拍照。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联系方式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联系方式
戴丁军	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	13008933340
孙旭光		副总指挥	13906608036
周诗宇		副总指挥	13857890327
杨海军	抢险抢救小组	组长	
王华军		组员	
竺少君		组员	
王珠宝	应急消防小组	组长（钎焊）	
陈巧糯		组长（冲压）	
许晖泽		组长（装配）	
赵新新		组长（品质）	
胡文武		组长（包装）	
周海能		组长（计划）	
胡美珍		组长（仓库）	
何昌宝	医疗救护小组	组长	13567493646
陈东来		组员	



周金方		组员	
王景荣		组员	
俞引建		组员	
		组员	
许志均	后勤保障小组	组长	
当值保安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

HL/GW06 2.0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特种设备事故的危害，最大限度地减少特种设备事故造成的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的发展，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和《安全生产法》的要求，结合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第二条 本预案所称特种设备事故，是指在本单位内使用的叉车、行车、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突然发生的，造成或可能造成人身安全和财产损失的事故。

第三条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工作，应当贯彻统一领导、专业分工、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据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

第二章 应急处理机构和职责

第四条 为应对突发发生的特种设备事故，本单位成立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总经理戴丁军先生任组长，周诗宇任副组长，以下人员为组员：孙旭光、杨海军、王华军、竺少君等所有小组成员必须保证 24 小时通信畅通。

第五条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职责：

- （一）组织指挥本单位对特种设备事故现场应急抢险救援工作，控制事故蔓延和扩大；
- （二）核实现场人员伤亡和损失情况，及时向有关部门和上级汇报抢险救援工作及事故应急处理的进展情况；
- （三）落实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部署的有关抢险救援措施。

第六条 组长、副组长的主要职责

- （一）负责召集、协调本单位内各部门的有关人员研究现场救援方案，制定具体救援措施；
- （二）负责指挥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第七条 办公室的职责：办公室负责与有关政府监管部门沟通协调，车间主任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抢险救援措施工作。

第八条 组员的职责：服从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的指挥，快速、高效、有序地完成指派的任务，实施具体的抢险救援工作或辅助性工作。

第三章 事故报告与现场保护

第九条 本单位如有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后，第一发现者应立即向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报告，做到：

- （一）组长按本单位应急救援预案的规定，迅速启动应急救援工作，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组织抢救，防止事故蔓延扩大；
- （二）严格保护事故现场；
- （三）在向组长报告的同时，向其它有关政府监管部门报告。

第十条 本单位如发生重大事故后，现场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最高负责人应尽快引导有关部门事故处理人员迅速进入现场。

第十一条 本单位叉车、行车、压力容器发生事故后，现场人员应当马上报告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同时向其他相关部门报告

第十二条 本单位事故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事故发生单位（或者业主）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 （二）事故发生地点；
- （三）事故发生时间（年、月、日、时、分）；
- （四）事故设备名称；
- （五）事故类别；
- （六）人员伤亡、经济损失以及事故概况。

第四章 应急处理

第十三条 特种设备事故如发生后，本单位的设备操作人员、维修人员、主管、分管领导、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应按照本单位的事故应急救援方案采取积极有效的抢救措施。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负责人在抢险救援和事故调查处理期间不得擅自离岗。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后，本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本预案。当组长不在时，应按顺序由副组长负责组织指挥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第十四条 如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除按规定报告外，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妥善保存现场相关物件及重要痕迹等各种物证，并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防止事故扩大。为防止事故扩大，抢救人员或者疏通通道等需要移动现场物件、设施时，必须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见证人员应签字，必要时应当对事故现场和伤亡情况录像或者拍照。

第十五条 在应急抢险救援过程中，本单位各部门、人员应积极支持、配合并提供一切便利条件。

第十六条 参加事故应急处理的工作人员，应当按照本预案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并在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工作。

一. 压力容器事故处理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压力容器事故的发生，提高应急处理压力容器爆炸重大事故的能力，建立科学有效的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机制，防止事故扩大，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把事故危害降低到最低程度，特制定本预案。

1 工作原则

压力容器爆炸事故应急处理要坚持快速反应，统一指挥，分工协作，形成合力，分级管理，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的原则。

2 预防措施

2.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参与制订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规章制度；特种设备操作人员严格按照规程作业，确保压力容器安全经济运行，满足生产需求。

2.2 贯彻落实政府主管部门对压力容器的安全检查以及下达的有关压力容器方面的安全监察指令。

2.3 制定和实施压力容器定期检查、检修及购置各种备件计划。

2.4 定期组织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

2.5 定期收集、整理压力容器有关记录并组织相关人员总结前段时间压力容器运行中的经验教训并制定改进措施。

2.6 定期对压力容器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并做好记录，及时报告压力容器的使用情况及需要解决的问题。

2.7 制定和实施压力容器及附属设备的维修保养计划，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压力容器检修后的验收工作。

2.8 发生事故要及时组织调查处理并写出事故报告书。

2.9 积极改善压力容器工作区域的劳动条件，关心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的思想工作、生活与技术培训，做到安全文明生产。

3 应急反应组织机构及救援预案

3.1 成立紧急事故安全领导小组并明确职责

组 长：杨海军

副组长：竺少君

成员由各队负责人组成。分为三个应急小组：消防组，疏散组，救援组。

3.1.1 组长：负责应急状态的启动和解除，全面指挥调动应急组织，调配应急资源，按应急程序组织实施应急抢险。

3.1.2 副组长：协助组长作好应急救援的具体指挥工作。

3.1.3 消防组：由车间员工组成，应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使用消防水枪或其它灭火器材扑灭可能扑灭的火险，如火势蔓延则立刻拨打奉化区应急响应中心电话进行报警。

3.1.4 疏散组：负责所有消防通道的畅通，并切断电源，关闭所有机器设备，指挥员工安全有序地撤离。

3.1.5 救援组：负责对受伤人员的应急处理，负责对消防、医疗急救中心的联络工作，做好消防、急救车辆的引导工作。

3.2 警报的解除

3.2.1 由安全领导小组负责警报的解除及警报解除后的生产恢复组织工作。

3.3 记录在案：凡发生安全隐患或大小事故，由相关人员填写《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以及《事故调查报告》，并逐级上报，记录在案，必要时向主管部门报告，并配合其进行调查核实。

3.4 注意事项：

3.4.1 各岗位负责人应指定岗位代理人，以防不测。

3.4.2 区内出现任何险情应第一时间上报。

3.4.3 现场人员应从标有安全标识的消防通道撤离。

厂（场）内机动车辆伤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一、总则

1 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提升本单位对厂内机动车运行使用中各类意外事件的应对能力，规范本单位应急救援预案的具体实施，建立健全厂内机动车车辆事故应急体系，规范本单位对伤人事故、故障应急处置工作，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事故、故障危害，特制定本预案。

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公司（场）内机动车使用单位事故应急处理。

3 工作原则

事故应急处置坚持如下原则：

- a) 以人为本，最大限度保证企业员工和当地群众生命安全；
- b) 实行“立即报告、三级管理、按级启动、分级负责”；
- c) 先抢救人员、控制险情，再消除污染、抢救设备。

二、应急救援组织指挥体系

1 组织机构

机动车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组长：杨海军

2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职责：

- (1) 负责设备事故现场救援的指挥、协调工作。
- (2) 负责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蔓延。
- (3) 负责组织对事故设备进行抢修，尽快恢复设备运行。
- (4) 负责组织事故鉴定和事故原因分析工作。
- (5) 负责设备事故的处理。
- (6)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部。

3 生产部门按规定成立应急救援小组。

4 应急救援小组职责

- (1) 负责本部门的起重伤害事故的应急与响应工作；。
- (2) 负责厂内机动车辆应急预案的制定、修改和厂内机动车辆应急准备工作的组织和检查。
- (3) 发生厂内机动车辆故障或伤人事故后迅速了解、收集和汇总有关情况，及时启动应急救援工作，救援受伤人员。
- (4) 负责现场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应急救灾、伤员救治及转送行动。
- (5) 救援现场的防护。
- (6) 负责向应急行动指挥小组和相关部门报告。
- (7) 负责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厂内机动车辆事故调查处理。

三、可能发生事件或事故

1、运输物品可能发生事件

产品倾翻：在搬运途中可能发生的倾翻、制动失效下滑或物件掉落砸人及搬运易燃易爆、有毒等特殊物质事故。

2、厂内机动车辆可能发生事件

车辆启动、行驶中撞人；车辆发生燃烧；高速行驶转弯时翻车；制动失效；货物散落砸伤人；修理车辆时，未采取防护措施，砸伤人或溜车压人、撞人等突发事故事件。

四、资源保障

- 1、建立应急救援队伍。救援队伍应熟悉应急求援工作的指挥机制、协调和处置程序，能熟练使用消防器材等。
- 2、设置专用应急救援电话，24 小时有人值守。
- 3、配备必要的现场救援通讯设备，如电话、对讲机、电喇叭、消防器材、安全行灯等。
- 4、编制应急救援通讯录，包括：本单位内的应急救援通讯录、主管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当地政府安全部门和社会救援力量通讯录联络方式。
- 5、其他必备物件。对应急救援装备，应定期检查装备完好情况，安排专人保管，只能用做救援及演练使用，不得挪作他用。

五、应急响应

1、启动程序

- (1) 厂内机动车辆发生突发事件后，接报人员应尽可能详细地初步记录下列信息：事件发生地点、时间，可能的事件严重情况等，并且应立即报告组长启动本预案，可能的情况下，进行初级救援工作。
- (2) 如需医疗救援，拨打奉化区应急响应中心电话。
- (3) 发生火灾、建筑物受损，拨打奉化区应急响应中心电话。
- (4) 同时，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向单位负责人、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和当地政府安全部门报告。
- (5) 报告内容一般包括：报警人员的姓名、联系方式，发生时间，事件现场状况，人员状况等。

2、现场处置

(1) 切断电源

- (2) 建立警戒区。在指定的范围内实行全面戒严。划出警戒线，设立明显标志，以各种方式和手段通知警戒区内和周边人员迅速撤离，禁止一切车辆和无关的人员进入警戒区。

(3) 对有受压、被困人员的，应立即移动车辆或移开物件、货物进行抢救，若车辆起火应及时进行扑灭；

(4) 车辆应立即熄灭火、制动或采取其他措施对制动失效的车辆进行制动、防止再次滑行；

(5) 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急救，采取必要辅助措施（如必须的包扎、止血等）。在医护人员指导下，配合医护人员进行必要的救护工作。

(6) 被困人员全部救出或脱离险境、死亡和失踪人员已查清、受伤人员得到基本救治、事故危害得到控制、紧急疏散的人员得到安置或恢复正常生活，由应急领导小组根据应急救援的实际情况，报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和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同意后，方可宣布应急救援结果。

六、事故处理与调查

1、发生重大以上(含重大事故)特种设备事故，由质监局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牵头，组织有关专家成立事故调查组，对设备事故现场进行勘察，讯问有关当事人，从技术、管理方面认真分析事故原因，提交事故原因分析报告和处理意见。

2、发生重大以下特种设备事故由二级单位负责事故调查、原因分析及处理意见，上报质监局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核准。

3、应急工作结束后，应急救援小组要认真核对参加应急的人数，清点各种应急机械与设备、监测仪器、个体防护设备、医疗卫生设备和药品、生活保障物资等。现场应急救援小组应整理好应急记录、图纸等资料、核算应急发生的费用，并及时组织参加应急的部门与人员进行总结分析，写出应急总结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上报相关部门。

七、预案演练、修订

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应持证上岗。应加强对特种设备知识和应急能力的培训教育，熟悉应急预案和处置程序，明确各自的工作职责，并定期进行演练。根据场所变化和演练评估结果，定期对预案进行修订。

厂内起重机械事故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依据 我公司现有起重机械（行车）12台，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的起重搬运作业，为预防起重机械重大事故发生时给公司财产及个人造成重大损失，同时将事故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及时有效处置事故，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秩序。特制定此应急救援方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企业内发生的行车事故。

1.3 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以保障公司和广大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限度地减少行车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2)尽快恢复生产。(3)实行分工负责。在奉化区和质监支队的领导下，以企业为主体，按照各自职责、分工、权限和本预案的规定，共同做好行车事故应急救援处置工作。(4)坚持预防为主。积极采取先进的预测、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技术,提高行车事故防范水平；不断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提高救援装备技术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

1.4 使用部门职责

行车使用部门，应当建立严格的特种设备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理责任制，切实履行各自职责，积极配合处理事故应急抢险救援工作，保证事故应急处理工作正常运行。

2、起重机械发生事故的原因

2.1、安全管理不科学、规章制度不健全，不按要求去操作，图省力，习惯作业。

2.2 起重机械与建筑物或其它设施的安全间距不符合规定。

2.3 操作者素质不高，技能低，不会识别和预测危险性，导致判断决策失误。

2.4 安全装置不全或部件失控。作业场所堆放物太高，遮挡了起重操作人员的视线。

2.5 选择吊具、吊点不适合、绑匪方法不正确，致使物体坠落。

2.6 操作人员违章作业。

2.7 指挥人员指挥不当或操作人员误接信号且误动作。

3.1 预案的启动

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启动本应急预案，同时向奉化区安监处及质监支队报告。相关人员及时赶赴现场进行事故应急处理。

3.2 预案的实施

设备操作人员、维修人员、部门主管、分管领导、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应按照职责，采取积极有效的抢险措施。在抢险救援和事故调查处理期间单位主要责任人不得擅自离岗。

4. 事故处理程序

4.1、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指挥体系

1 组织机构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组长：杨海军，副组长：竺少君， 成员：王华军等

2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职责：

- (1) 负责事故现场救援的指挥、协调工作。
- (2) 负责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蔓延。
- (3) 负责组织对事故设备进行抢修，尽快恢复设备运行。
- (4) 负责组织事故鉴定和事故原因分析工作。
- (5) 负责设备事故的处理。
- (6)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部。

3 生产部门按规定成立应急救援小组。

4 应急救援小组职责

- (1) 负责本部门的起重伤害事故的应急与响应工作；。
- (2) 负责厂内机动车辆应急预案的制定、修改和厂内机动车辆应急准备工作的组织和检查。
- (3) 发生厂内机动车辆故障或伤人事故后迅速了解、收集和汇总有关情况，及时启动应急救援工作，救援受伤人员。
- (4) 负责现场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应急救灾、伤员救治及转送行动。
- (5) 救援现场的防护。
- (6) 负责向应急行动指挥小组和相关部门报告。
- (7) 负责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厂内机动车辆事故调查处理。

4.2、调集力量开展抢险施救工作；

当起重机械发生重大事故时，工作现场人员应采取紧急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

1、如起重机械发生重大事故，要及时向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领导汇报。

2、采取有效救援措施，尽量减少事故损失和造成更严重后果。

3、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减少人员伤亡。

4、保护现场，按要求组织救援参加事故应急处理的工作人员，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并在专业人员的指挥下进行工作。

4.3 救援

1、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职务最高的负责人应立即指挥现场人员利用可利用工具进行救援工作，如有伤员应立即向奉化区应急响应中心求救，实施抢救。

2、事故现场负责人要随时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事故现场救援进展情况和已采取的应急措施，需要时启动应急救援预案。

4.4、协助做好清理统计工作；

协助相关部门调查组清理、查询、统计事故造成的财产损失工作，死、伤情况统计工作，如实登记造册。

4.5、协助做好情况通报工作；

要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迅速将事故灾情及事故处理进度情况上报县政府和相关部门，及时将上级批示传达到基层。

4.6、协助事故调查工作；

事故发生后，立即抽调力量，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协助事故调查工作，积极配合协助相关部门调查组的调查取证工作，做到事故调查真实、准确。

4.7 事故的调查及善后处理工作

1、对事故现场要及时清理清查，以便于尽快恢复生产。

2、事故单位要对事故进行分析讨论，检查安全措施贯彻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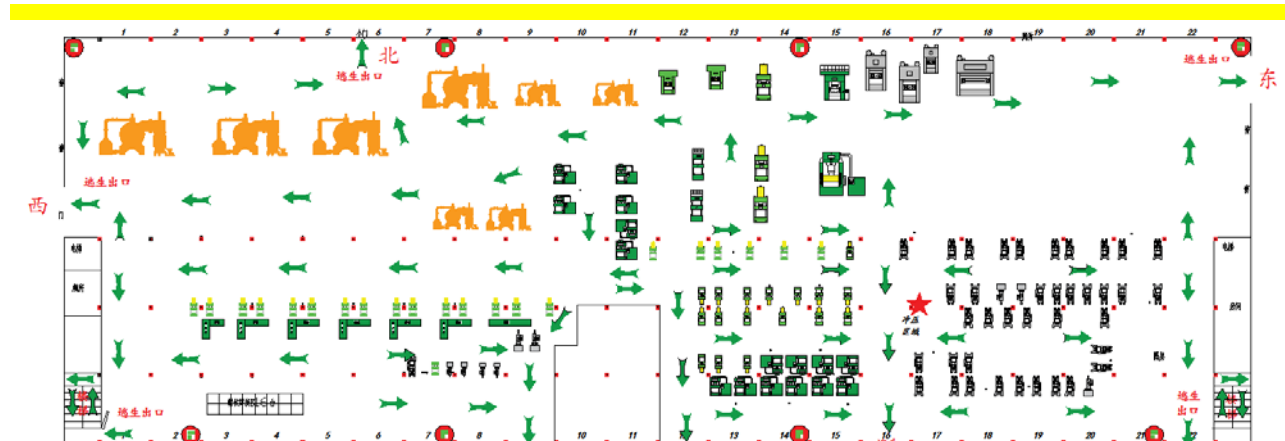
3、公司安监科对事故单位的分析讨论的材料进行审查，各单位要组织职工进行学习，吸取教训。

4、组织召开公司事故通报大会，形成材料上报安监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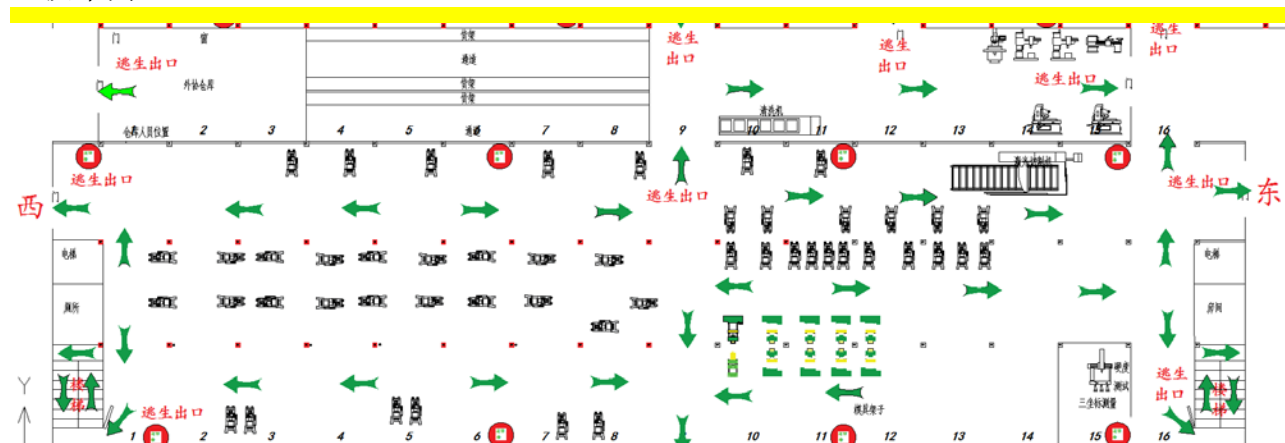
5、事故责任人处理根据（安全管理条例）进行处罚，对重大责任人要追究刑事责任。

疏散逃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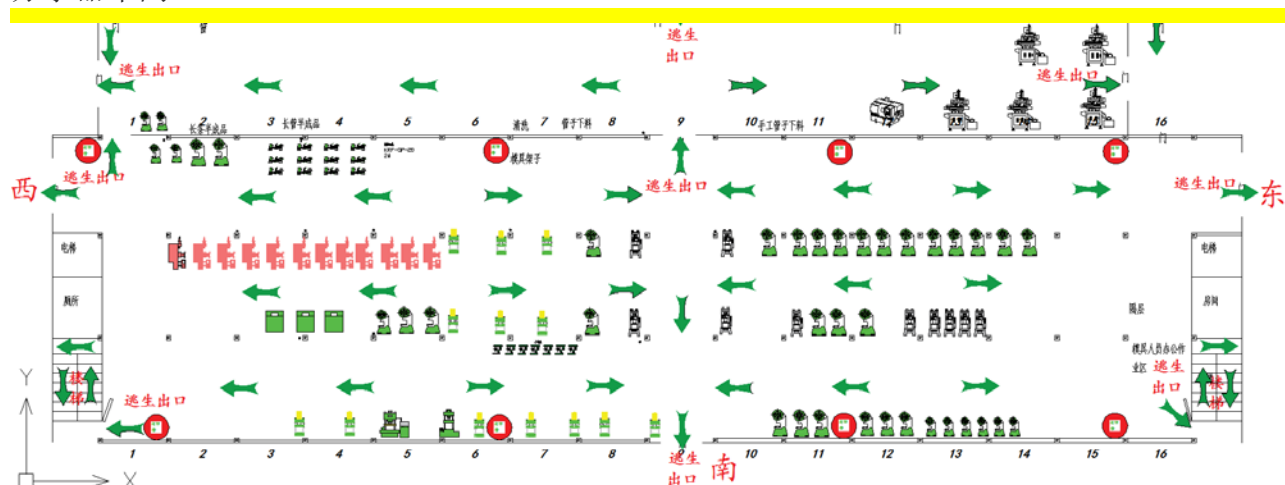
板换车间：



主换车间：



分水器车间：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人员通讯录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联 系 方 式
戴丁军	应急救援指挥	总指挥	1300893334
孙旭光	应急救援指挥	副总指挥	1390660803
周诗宇	应急救援	主任	1385789032
杨海军	抢险抢救小组	组长	
王华军		组员	
竺少君		组员	
王珠宝	应急消防小组	组长（钎焊）	
陈巧糯		组长（冲压）	
许晖泽		组长（装配）	
赵新新		组长（品质）	
胡文武		组长（包装）	
胡美珍		组长（仓库）	
何昌宝	医疗救护小组	组长	1356749364
陈东来		组员	
周金方		组员	
王景荣		组员	
俞引建		组员	
		组员	
许志均	后勤保障小组	组长	
当值保安		组员	
		组员	

化学品管理制度

HL/GW07 2.0

1 目的

加强本公司各类危险化学品的管理，预防和控制危险化学品对环境的污染。
本制度参考《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编制。

2 范围

目前，本公司使用的化学品主要有润滑油、液压油等，本着管理从严和预防为主的原则，特制定本制度。
本公司也可能增加使用别的化学品，本制度可适用于以下危险化学品的管理：

- 1) 汽油、柴油、煤油、酒精；
- 2) 油漆、稀释剂。

3 职责

3.1 仓库为危险化学品的归口管理部门。

3.2 各使用部门负责管理本地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安全。

4 内容

4.1 采购控制

- 1 采购部根据采购申请，及危险化学品用量和库存量，采购优质的危险化学品。
- 2 采购部应向供方索取危险化学品的使用说明书或者 MSDS 清单，并向使用部门和管理部门进行传递。
- 3 采购部应对供方施加影响，使其确保：
 - 1) 运输器具、物品包装等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2) 运输人员应熟悉和了解相应危险化学品的一般性能、名称及运输途中的有关安全注意事项。
- 4 装卸危险化学品必须认真操作，防止剧烈震动、撞击、倾倒或溢出，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

4.2 储存控制

4.2.1 仓库的设计要求

- 1 危险化学品库不得与生产车间或生活区毗连，不得设在人员密集点，并应在常年主导风的下风向。
- 2 仓库防火间距、建筑物耐火等级应符合现行规程要求。
- 3 库内只准安装防爆的电气照明设备或壁龛式隔离照明灯，必要时应设避雷装置。
- 4 库房内保持干燥、通风。

4.2.2 储存要求

- 1 凡性质相互抵触的危险品必须分间、分类、分堆标识、存放并进行认真登记造册，不得超量储存。
标有期限的化学品应注意保质期，以免过期失效。
- 2 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应配置适当的灭火器材，并保持使用状态有效、可靠。
- 3 不准在库内进行物品试验及分装打包和其它不安全操作。
- 4 危险品库及外围 3.5m 内严禁动用明火。
- 5 定期做好安全检查，做好防爆、降温措施。

4.2.3 仓库工作人员

- 1 必须是政治可靠的专业人员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规定。
- 2 负责库区安全，严禁无关人员、车辆入内，把好禁火种关。
- 3 管理好消防设备和器材，及时报修和补充。
- 4 严格收支、保存管理，购入、库存、发放、领用、退回、销毁必须及时登记，做好帐物相符。
- 5 遇火警，奋力扑救并迅速报警，火警电话 119。

4.3 使用控制

- 1 在使用现场，危险化学品的安全防火工作坚持谁使用谁负责，责任落实到人。
- 2 危险化学品在使用时应远离明火，车间禁止吸烟。
- 3 生产部门应对相关设备进行日常养护和维修，防止因设备跑冒滴漏而埋下火灾隐患。
- 4 在使用腐蚀性化学品时，应严格按照 MSDS 清单的要求，注意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

4.4 废物处置

- 1) 废弃的危险化学品，如残液、残气及其包装物等，应作为危险固废，向危险品仓库进行交接，集中存放，统一处理。
- 2) 沾有油污的棉织品，也应作为危险固废，向危险品仓库进行交接，集中存放，统一处理。
- 3)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由供方回收处理。



5. 相关文件

5.1 《化学品管理程序》

6. 管理记录

6.1 化学品清单

设备维修保养制度

HL/GW08 2.0

1. 目的

确保设备设施持续运行能力，保障正常生产。

2. 范围

适用于本公司设备管理及其相关部门与人员。

3. 术语

无

4. 职责

4.1 生产部负责按照本制度做好设备设施的维护维修和保养工作。

4.2 生产部各车间操作人员负责设备设施操作使用过程中的日常维护保养做工作。

4.3 生产部负责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监督检查工作。

5. 内容

5.1 日常保养：

a. 检查设备的操作机构，指示信号及安全防护保险装置等是否灵敏可靠。

b. 检查设备的润滑情况，并定时、定点加入定质、定量的润滑油，以保持良好的润滑。

c. 检查设备容易松动脱离的部位是否紧固，附件、工具是否齐全。

d. 检查设备的腐蚀，擦痕和漏油、漏电等情况，搞好清洁卫生工作。

e. 具体保养内容与规定按单项设备保养制度执行。

f. 日常保养列入操作工工作范围，由操作工独立完成。

5.2 定期保养：

a. 根据设备的使用频率，定期保养时间，一般规定 3-6 个月。

b. 根据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部分解体检查和清洗。

c. 更换或修复磨损的零件，所有油箱，齿轮箱需彻底清洗，换油。

d. 所有电机进行清扫、换油，全面检查配电线路，达到整齐安全可靠。

e. 定期保养以机修工为主，操作工配合进行。完工后由车间派人员验收，并填妥保养记录。f. 所换下的机油和零配件按不同的废弃物处置方法处理

g. 如果发生危险品的泄漏遵守危险化学品应急预案

5.3 用于生产的检验仪器、仪表、计量用具、耐压容器，应经常校验，并定期送计量部门复查鉴定。凡鉴定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

5.4 新工人进厂或操作工更换岗位时必须进行有关设备的结构性能、使用维护以及技术安全方面知识的教育、培训，具有设备操作技术和明确操作规程者，才能独立操作设备。

5.5 对专用生产设备和化验仪器应实行定人、定机专人负责，设备操作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严禁超负荷、超规范使用设备，严禁违章操作。

5.6 设备员应制定各类的安全操作规程及维护保养细则，并督促检查执行情况，确保设备完好率。

5.7 设备管理员对违反操作规程的现象有权制止，对可能造成事故的设备，有权停止使用

5.8 考核

a.设备管理员对车间操作工日常维护保养，遵守操作规程等应检项目进行随时检查，年终考评。

b.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车间对设备管理员进行考核、实行奖惩。

6. 相关文件

6.1 《运行管理程序 》

7. 管理记录

使用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载明的记录

危废管理制度

HL/GW09 2.0

1.目的

1.1 为了更有效的控制本公司生产过程及相关过程中废弃和危险废弃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并对其进行合理回收利用，降低生产成本。

2.范围

2.1 本公司运行过程中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的控制和综合处理。

3.职责

3.1 仓库负责仓库、公司厂区的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的控制和管理工作。

3.2 车间将所有非食品级的润滑油、机油等清楚地贴上标记，润滑油、机油存放于仓库要分开存放。

4.内容

4.1 公司的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分类如下：

4.1.1 一般废弃物

- (1) 办公活动产生：废包装材料、废旧纸张和报纸，办公垃圾；
- (2) 生产活动产生：废弃包装物，废旧设备零部件，生产垃圾
- (3) 质检活动产生：废玻璃瓶、废液等实验垃圾

4.1.2 危险废弃物

- (1) 办公活动产生：废旧灯管和电池
- (2) 生产活动产生：废机油及其沾染物，废旧危险化学品，废液包装物
- (3) 质检活动产生：危险废液（有机溶剂、腐蚀性、刺激性等化学品产生的废液），沾有危险化学品的包装物

4.2 原材料仓、成品仓应做好防潮、防晒、防锈、防变质等工作，避免废品、废料的形成。

4.3 生产车间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工艺文件，合理使用包装材料，尽量减少废料、废弃物和危险废物的产生；

4.4 以下废弃物按照《一般废废物管理制度》进行处理，并做好记录。

破损编制袋、旧纸箱、废铁屑、废油瓶、废桶、废钢材、无利用价值的废旧设备或配件

4.5 化验室在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废弃物和危险废物应分门别类，统一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品、废料、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应分别存放规定的区域。

4.6 质检人员负责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对化学废弃物实施管理与处理，做到废弃物不能过多堆放，及时清理现场，外运或回收过程中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4.7 仓库负责在堆放废弃物的场所消毒，保持场地的清洁卫生；

4.8 所有废弃物不准露天存放，必要时予以封闭；

4.9 根据种类，性能采取分区存放，对化学性质或防护方法相互抵触的废弃物不得存放于同一地点；

4.10 对存放的废弃物应明确标识，主要包括：废弃物名称、数量（可行时）等、若为危险废弃物则应在醒目位置注明“危险废弃物”字样；

4.11 对危险废弃物的运输商除具备一般的运输资格外，还应具有运输危险品的相应条件，仓库应验证其运输资格和车辆的具体情况，不适合运输危险品时拒绝采用；

4.12 仓库应对废弃物的处理过程进行验证，保证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13 化学品意外情况的紧急处理

a. 在公司内搬运发生意外时，具体操作人员应按照物质的安全特性进行处理，无法处理时，应及时通报部门经理和仓库。

b. 当盛装化学品的容器破损、泄漏等造成环境严重污染和人员严重伤害或发生火灾、爆炸等恶性事故时，当事人要沉着冷静，首先通知人力资源部，在援助队未到前做好相应的应急措施。对容器破损、泄漏造成事故，先将泄漏处封死，并将其隔离，本着先救人，再救火的原则，疏散人群，阻断交通，对现场进行监控，根据污染或火灾的性质作相应处理。

4.14 废弃物处理

a. 生产车间的废弃物必须每天清运；

b. 废弃物存放点定期进行清理、消毒和杀虫灭鼠；

5. 相关文件

《声、气、渣管理程序》

6. 管理记录

6.1 HL/GP10-01 危险废弃物存储登记表

6.2 HL/GP10-02 危险废弃物处理记录表

职业病防护和处理管理规程

HL/GW10 2.0

1、目的

本规定明确了职业病防治管理的职责、内容、方法和要求，旨在控制和消除生产过程中的职业危害因素，防止职业病发生，保护员工健康。

2、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职业病防治管理工作。

3、术语

3.1 职业病

是指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的疾病。

3.2 职业病危害

是指对从事职业活动的劳动者可能导致职业病的各种危害。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职业活动中存在的各种有害的化学、物理、生物因素以及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职业有害因素。

3.3 职业禁忌

是指劳动者从事特定职业或者接触特定职业病危害因素时，比一般职业人群更易于遭受职业病危害和罹患职业病或者可能导致原有自身疾病病情加重，或者在从事作业过程中诱发可能导致对他人生命健康构成危险的疾病的个人特殊生理或者病理状态。

4、职责

4.1 企业负责人对公司职业健康管理全面负责。

4.2 人力资源部负责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劳动防护用品采购。

4.3 人力资源部负责职业禁忌岗位人员的调离。

4.3 人力资源部负责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对公司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开展职业健康宣传、教育，建立、健全职业健康档案。

4.4 各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职业健康管理全面负责，协助人力资源部及人相关部门做好职业健康体检、教育培训、职业禁忌症岗位调离等工作，并负责本部门各项职业危害防护措施的具体落实。

4.5 生产部负责劳动防护用品的领取，分发及按要求佩戴。

5、内容

5.1 职业危害告知与培训

5.1.1 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应在其醒目处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告知职业危害因素和劳动防护用品佩戴要求。

5.1.2 人力资源部在与员工订立劳动合同时，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有害因素及其后果、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员工，并签订《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书》（附录A）。

5.1.3 各部门要对职业危害岗位的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

5.2 职业危害因素防治治理

5.2.1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存在职业危害的，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并将评价报告送至安监部门备案或审核。

5.2.2 职业病防护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建设项目竣工，需经安监部门验收合格。

5.3 职业危害监测

人力资源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对公司职业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公布于作业场所。

5.4 职业健康监护

5.4.1 职业健康监护是指劳动者上岗前、在岗期间、应急的职业健康检查。

5.4.2 职业危害因素接触岗位上岗前，由人力资源部发放《职业健康岗前体检通知单》（附录B），经指定卫生机构体检合格后，方能上岗。

5.4.3 人力资源部定期统一安排在岗体检，各相关车间、部门填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作业人员登记表》（附录C）报至人力资源部。

5.4.4 职业健康体检时视同正常出勤，职业病危害作业人员离开公司时，提出索取本人体检档案（复印件），应由人力资源部负责提供，并保存签收记录。

5.5 职业病和职业禁忌症

5.5.1 凡被确诊为职业病或职业禁忌症的员工，不宜继续从事原岗或其他工作的，由人力资源部另行安排工作。

5.5.2 职业病患者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5.6 考核

职业健康管理工作中，有以下情形的，根据严重程度，可给予100元-500元经济处罚，情形严重的，由公司决定，解除劳动合同：

5.6.1 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未成年工或者孕期、哺乳期女职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禁忌作业的；

5.6.2 擅自拆除、停止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或者应急救援设施的；

5.6.3 建设项目不执行“三同时”规定，擅自施工投入使用者；

5.6.4 违章指挥和强令劳动者进行没有职业病防护措施的作业的。

5.6.5 隐瞒技术、工艺、设备、材料所产生的职业病危害而采用的；

5.6.6 职业健康体检过程弄虚作假的；

5.6.7 职业健康工作过程中其他违反规定或法律法规情形。

6、相关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2号）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第49号）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第90号）



7、管理记录

7.1 《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书》

7.2 《职业健康岗前体检通知单》

7.3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作业人员登记表》

事件调查管理规定

HL/GW11 2.0

1. 目的

为了对已经发生或正在发生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事件，尽可能快的开展事故调查，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事故扩大和减少事故损失，制定本规定。

2. 范围

适用于公司范围内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报告、调查和处理。

3. 术语

3.1 事件：发生或可能发生与工作相关的环境和健康损害或人身伤害（无论严重程度），或者死亡的情况。

3.2 事故：一种发生人身伤害、健康损害或死亡的事件。

3.3 “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没有查清不放过； 事故责任者没有受到严肃处理不放过；广大职工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 防范措施没有落实不放过。

4. 职责

4.1 本规定由体系专员审批和监控实施。

4.2 人力资源部：

- a. 负责编制、更改本规定；
- b. 负责各类事故的统计、调查报告和处理工作；
- c. 负责向总经理、体系专员汇报事故的调查处理情况；
- d. 协助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 e. 制订纠正措施，防止类似事故的发生；
- f. 负责对事故原因的技术方面调查、分析工作；
- g. 提出技术方面的改进措施和建议。

4.3 事故发生单位

- a. 协助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 b. 保护事故现场，提供事故现场的详实资料。

5. 内容

5.1 事故报告

事故报告内容应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简要经过、伤亡人数、造成的环境影响、其他方面的损失，以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

5.1.1 发生事故后，当事人或发现人应立即向办公室有关负责人员或体系专员报告。如为重伤事故，办公室应立即向总经理报告。发生死亡事故后，事故发生单位应在 24 小时内向当地劳动部门、监察部门等上报事故报告。

5.1.2 发生事故后，有关人员应按《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程序》的要求开展救援工作，防止事故扩大，同时要注意保护好事故现场。

5.1.3 如发生火灾及严重的环境事故后，有关人员应执行《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程序》，防止事态扩大。

5.2 事故调查

5.2.1 轻伤事故由人力资源部负责人进行调查，并以事故报表的形式报送体系专员。

5.2.2 重伤事故由总经理或其指定人员，组织办公室负责人和体系专员参加的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5.2.3 死亡事故由公司领导、主管部门会同当地劳动部门、公安部门、监察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组成的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5.2.4 非伤亡的重大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由总经理或其指定人员，组织办公室、体系专员等部门与人员组成的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并在 10 日内写出“事件总结报告”。

5.2.5 事故调查内容：

- a. 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过程和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情况、环境污染情况；
- b. 查明事故责任者；
- c. 提出事故处理意见和纠正措施建议。

5.3 事故处理

5.3.1 事故调查组提出事故处理意见和纠正措施建议，由事故单位负责事故处理和实施纠正措施，并把处理结果上报运营部。

5.3.2 对于重伤、死亡或非伤亡的职业健康安全事故，总经理应组织、主持召开事故现场会，与会人员应包括生产部、办公室与体系专员等有关人员。

5.3.3 事故调查组处理事故时，应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防止类似事故的发生。事故单位制订的纠正措施要经事故调查组审查后实施。5.3.4 办公室应对已经结案的事故处理结果以通报形式，下发公司各相关部门，达到预防类似事故再发生的目的。

6. 相关文件

6.1 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程序

7. 管理记录

7.1 HL/GP25--01 纠正措施及验证结果报告单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岗位职责与权限

HL/GW12 2.0

1. 目的

规范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岗位人员职责和权限，确保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绩效达成。

2. 范围

适用于本公司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相关人员。

3. 术语

无

4. 内容

总经理：

- a) 制定、批准并发布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批准并发布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与方案、重要环境因素清单、不可接受风险清单、风险和机遇应对措施，做出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方面的承诺并予以兑现，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负责；
- b) 向员工传达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重要性和组织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价值观；
- c) 任命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专员、事务代表；
- d) 为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和保持提供必要的人、财、物等资源；
- e) 参与内部审核，主持管理评审，确保管理体系的充分性、适宜性和有效性。

体系专员：

- a) 负责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需的过程得到建立、实施和保持。负责制定风险和机遇应对措施、目标指标和方案；审核重要环境因素清单、不可接受风险清单，以及各部门文件和重要管理记录，监督各部门各岗位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践行工作，确保环境影响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可控性；
- b) 向总经理报告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业绩，包括需要的改进；
- c) 确保在公司内部提高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 d) 组织开展内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审核，任命内审组长，批准审核计划、审阅审核报告；
- e) 协助总经理开展管理评审，负责对管理评审提出的措施进行跟踪验证，确保所采取的措施的有效性。

事务代表：

- a) 负责按本标准建立、实施和保持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全程参与编制风险和机遇应对措施、目标指标和方案、重要环境因素清单、不可接受风险清单，检查和引导各部门各岗位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践行工作，确保环境影响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可控；
- b) 向最高管理者提供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绩效报告，并为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提供依据，以供评审；

c) 全程参与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活动。负责就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事宜与外部各方的联络工作。

人力资源部：

- a) 负责建立、推行、完善和保持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全程参与编制风险和机遇应对措施、目标指标和方案；编制重要环境因素清单、不可接受风险清单；
- b) 负责组织编制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册、程序文件以及文件的收发、修改、换页、换版、归档等工作，保证其完整、完好；
- c) 主导公司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工作；
- d) 主导公司危险源（重大危险源）识别与评价工作；
- e) 负责相关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获取、识别、传达和实施更新；
- f) 在体系专员的指导下负责组织实施内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审核计划，指导协调和检查日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的运行；
- g) 负责提高全体员工素质的培训管理工作，主要包括：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保护意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目标和指标；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污染防治知识和技能；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职责；重要岗位人员的胜任要求；特殊工种所需的特定内部和外部培训需求；应急准备和响应方面作用、职责和操作规程；
- h) 负责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的监督和检查；
- i) 负责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相关绩效的考评工作；
- j) 负责寻求有资质的废弃物回收单位，并按要求定期处置公司的所有废弃物；
- k) 负责公司有关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需的基础设施的建设、改造等相关事宜；
- l)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各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m) 负责各种应急方案的编制、计划、筹备、组织和实施，并进行总结和优化，不断提高应急事件对应的能力。

采购部

-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 e) 负责相关物品的采购工作，确保符合体系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 f)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

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g)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品质部：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e) 负责监视和检测设备的校准和检定工作并保留证据；

f)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g)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销售部/国际贸易部：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e) 负责市场调研，组织市场信息及顾客反馈意见的收集和处理，做好产品的服务工作；

f) 根据顾客对产品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组织合同评审；

g) 负责接收顾客有关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传达到相关部门；

h) 协助建立、完善、维护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相关事宜；

i)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j)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研发部 / 技术信息部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 e) 负责基于生命周期的观点在产品设计和开发中融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相关要求；
- f)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g)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财务部：

-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参与审核采购材料的报价，降低和控制生产成本；
-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 e) 协助生产部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对生产成本和非生产费用进行动态控制，为公司成本控制提供财务数据；
- f) 负责成本控制，确保节能降耗工作持续有效的运行；
- g) 协助建立、完善、维护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的相关事宜；
- h)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i)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仓库：

-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 e) 负责做好仓库保管工作，同时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 f) 协助建立、完善、维护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的相关事宜；
- g)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h)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生产部:

- a) 贯彻执行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组织本部门全员参与管理体系文件深入践行,确保符合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现提升部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
- b)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环境因素(重要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
- c) 协助办公室对本部门进行危险源(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及危险评价事宜;
- d) 负责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本部门关联部分的执行和落实;
- e) 负责本部门员工环保、健康、安全意识和能力的培训;
- f) 负责制定、执行、落实在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响应措施;
- g) 监督本部门内部废弃物的回收、处理和处置实施情况;
- h) 严禁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乱排乱放;
- i) 对可能引发或突发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及时采取措施或组织人员进行现场抢修或抢救,并及时汇报,参与事故的调查、分析,制定预防及控制措施;
- j) 严格实行巡回检查制度,负责对本部门废气/物排放、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k)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督促和支持本部门员工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l)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其他所有相关部门/人员

- a) 全面贯彻、落实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方针、目标指标和方案,履行政策、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赋予的公司合规义务;
- b) 协助做好废弃物的回收与处置工作,控制危险固废的丢弃;
- c) 协助建立、完善、维护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的相关事宜,保证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目标的实现;
- d) 日常工作中积极按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清单,努力配合实施各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措施,减少环境不利影响,降低职业健康危害;
- e) 服从体系专员、事务代表与公司内部审核员等上级主管部门人员的安排,积极接受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有关检查;
- f) 积极参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各项培训、会议、应急演练等内外部活动,努力提升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意识。

5. 相关文件

5.1 《管理手册》

6. 管理记录

无

急救箱管理制度

HL/GW1 2.0

1 目的

为了确保公司员工工作期间突发意外伤害、中暑、急性疾病时，能够在第一时间取得必要急救药品及器具，并对此应急资源进行规范性管理，特制订本制度。

2 范围

1) 适用于公司全体员工。

3 职责

3.1 部门主管职责

3.1.1 急救药箱原则上每个独立的工作区域应设置 1 个药箱（如换热器车间、主换车间、办公区等），若有特殊需求应由部门主管提出。

3.1.2 各区域指定专人对本部门、车间急救药箱进行管理。

3.2 急救药箱管理人员职责

3.2.1 每月对急救药箱药品进行检查。

3.2.2 协助救治受伤人员，并对使用药品进行登记，填写药品使用登记记录。

3.3.3 对药箱内缺少药品进行补充申请，填写药品增补申请单。

3.3 综合部职责

3.3.1 负责全厂急救药箱及其药品需求的汇总和请购。

3.3.2 对各部门急救药箱管理情况进行稽核检查。

4 定义

4.1 急救药箱：指配备在各部门或车间必要地点，为急救处理可能发生的轻度人身伤害事故及突发状况而常备的药品及器具。

4.2 人身伤害：涉及到人员受伤的事故，本急救药箱设置主要需要应对意外的轻度切割伤害、金属划伤、夹扭伤害等，当发生重大人身伤害时，应及时寻求专业医疗机构处置。

5 内容

5.1 急救药箱药品配置

针对常见的轻度伤害和常见急性疾病，一般急救药箱配置药品包括：

5.1.1 擦拭消毒类包括：红药水、双氧水、医用酒精、医用碘伏棉球等。

5.1.2 止血包扎类包括：脱脂棉、纱布、创可贴等。

5.1.3 消肿散瘀、烫伤类包括：云南白药、烫伤膏等。

5.1.4 其他辅助类包括：医用剪刀、手术镊子、棉签、体温计等。

5.1.5 中暑及疾病类：藿香正气水、十滴水、克痢痧胶囊、龙虎人丹等。

5.2 急救药箱配置

5.2.1 药箱数量依据每个独立的工作区域应设置 1 个药箱的原则进行配置，可依据实际需求增

加配置。

5.2.2 药箱配置地点以确保在需求时能够及时取得为原则，并应设置在醒目处且配以急救点标志。

5.3 急救药箱管理

5.3.1 各部门、车间应指定专人对药箱进行管理。

5.3.2 药箱管理员应接受紧急救护培训，以确保正确及时处理突发伤害。

5.3.3 药箱管理员应对管理的药箱进行定期的点检及清理，过期药品及药品容器应作为危险废弃物处理；缺少药品应及时填写药品增补申请单进行增补。

5.3.4 当需要使用急救箱药品时，药箱管理员应协助救治，并将相关信息填写进药品使用登记记录表中。

5.3.5 药箱不可上锁，以备紧急情况需要时以最快的速度所取。

5.3.6 综合部应不定期对各部门药箱管理情况进行稽核。

5.3.7 综合部应每月汇整各部门药品补充需求，统一开立请购单。

6 相关记录

6.1 药品增补申请单

6.2 急救箱药品配置清单